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美國革命史

(一)

特勒味連著

陳建民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美國革命史

(一)

特勤味連著

陳建民譯

漢譯世界名著

萬有文庫

第二輯七種

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原序

美國革命史所受之歡迎程度殊出作者意料之外。美人獲知一大部分英人自爭執之始至爭執之終於移民皆抱一種好感尤爲快慰。而歷史學者與作家以及華盛頓最高當局皆寓書不佞表白此情，惜此類書簡皆屬私人信札未便披露耳；抑此同一之見解又由美國主要報紙加以發揮。茲即徵引紐約某家有名報紙之一段文字以見一斑。『吾人僅能轉載特勒連爵士 (Sir George Otto Trevelyan) 所舉之證據之一小部分以見大多數英人皆不贊成政府威嚇美洲殖民地之舉。以吾人觀之，所有宅心公正而曾讀此兩卷之人皆將承認爵士已證明其事件。而此種論證對於此後美人對英人之情感應有或將有之影響不易過言。吾美學校大部分歷史教科書皆須修改又屬顯然，因其中大部分未嘗承認當前此書所曾證實之要事也。』

不佞既荷此寬容，惟有竭其所能以期當之無愧，以報盛意於萬人耳。不佞之作此書只因個人

頗欲一述所有曾吸引不佞與感動不佞之事件；且知一八九九年刊行之第一部問世之時尚有缺陷。今則此第一部業已大加整理，而若干部分且完全改作，此後即成爲美國革命史之第一卷。一部分渺不相涉之事實業已刪除，同時又於若干處爲重要之潤色。各卷章數連續，故此各卷即成爲美國革命時代一種連貫之歷史也。

英美兩國有病此書未曾列舉參考書者；但經一番考慮之後當知參考書之列舉既非必要，在勢亦有所不能。人之未嘗博覽羣書，研究數百冊其他書籍，參考無數傳記，小冊子，報章，雜誌，詩歌與已刊未刊之文書者決不敢望草一美國革命史。此書之材料觸處皆是；就作者言之，此種材料之收集其始係畢生不自覺之事業與快樂，其後又係畢生自覺之事業與快樂。刊印作書所曾徵引之書籍——或瀏覽之餘除證實作者所已知者外無所補益之書籍——將被人視爲炫學；而大多數讀者當諒不佞之不列舉羣書，或又贊成不佞之不列舉羣書也。遇有特別襄承之處，則於本書註解之中致其謝忱焉。

美國革命史

卷一

第一章 茶稅 英國對美之政策 殖民地總督 英國與殖民地之

社會狀況

一七六六年春一和平與善意之新章——有似許多善卷之第一章——呈現於大西洋兩岸所有真正之同胞之喜眼之前。某優秀而又博學之作家論曰：「吾人自覺難於過言美人接到印花稅條例廢止之消息後數星期間內心所感之欣悅。譬猶一七六五年因共同之恐懼十三區殖民地第一次為相當之聯合，故當一七六六年此種聯合復因共同之喜悅暫時延長。此類美洲社會向未

如此爲一熱烈與歡樂之大浪所鼓盪也。(註一)

美國之公民猶憶任何一事者決不至忘卻如何得到此好消息，并於何處得到此好消息。在後此一年內美國之歷史讀來有似黃金時代。菲列得爾菲亞 (Philadelphia) 靜候七月四日之來臨以便同時慶祝國王之壽辰與印花稅條例之廢止。美人舉杯祝皇族，國會與「吾人善良忠實之代表，佛蘭克林 (Franklin) 之健康。佛蘭克林既已決定應舉家盡情歡樂，即以綢緞與花緞遺其嬌妻與愛女，以代替其自身所織之衣，蓋當危急時期所有愛國士女皆不採用英國商埠運來之貨物。時伊等即御其自身所織之衣也。約翰亞當士 (John Adams) 逢此良辰獨鬱鬱不樂。『就吾記憶所及，畢生所歷之時光未嘗暗淡如上星期一者，此時本省人民正因印花稅條例之廢止欣喜欲狂。吾妻與吾兒皆患百日咳，困頓已甚。』以彼觀之，此次英國方面之大讓步終於完全收效。一七六六年十一月，於觀察此次讓步之效果後六個月，亞當士論曰：『人民之安靜與服從政府實與天下任何人民相同；其不願暴躁，喧囂與叛亂亦與政府初創以來相同。印花稅條例既已廢止，民衆紛亂之波浪即轉爲順利與和平之安靜矣。』

母國錯誤，受害，懊悔，而今則已補過矣。國會受羅金漢爵士(Lord Rockingham)及其同寅之指使，先於一種法令中主張無論何事母國皆有權利制定法律以強殖民地遵守；然後廢止印花稅條例，蓋已實際上承認上述之權利只有於殖民地所不反對之事件行使之也。此種辦法悉符英人之習慣；但不幸缺乏英人妥協之最要條件；因不爲失敗之政黨所接受也。喬治·格棧維爾(George Grenville)首創印花稅之人，亦當日英國財政大家，怒人推翻其政策；并數陳下院內非常有力之少數黨之意見。同時在上院方面亦有議員提出抗議，專以抵抗并侮辱當日美人舉國一致之意見。此種抗議即由多數世俗貴族與五主教共同署名，主教署名於桑德威克(Sandwich)與威茅斯(Weymouth)之名之間，有似確知其主張之正當而不必苛求其同伴者。格羅斯忒(Gloucestre)之窩柏敦(Warburton)乃當日最有才調與最有名之主教，曾著論痛陳教會領袖處理國務之責任；而學說之能滿足其意者亦可爲其同胞所接受。其言曰：「吾儕私人且改善并保存吾人尙有之私德；若患有政治上之流行病者竟叩余曰：「君之公德又如何乎？」則吾將以西班牙之俗語答之：「吾王所有已足以供吾輩矣。」」

際此最可紀念之時機，國王對於公德所抱之觀念盡人皆知，且由大眾隨意討論，但閣員除外，蓋閣員因地位關係不能不佯作信仰國王之言也。王之反對此唯一可以保證帝國和平與幸福之行動方針較格梭維爾尤爲堅決，尤爲痛切。議員之抗議措詞審慎而可刊諸上院議院議事錄者不能充分表白喬治第三 (George the Third) 對其大西洋隔岸之人民所懷之情感。因此之故，國王不但嫌其大臣，且進一步而對其大臣抱有一種猛烈而又操切之敵意。國王以爲內閣諸臣既謀與美和解，即對皇室有所不忠，而此種不忠無可寬恕。故王卽以一種陰謀挫折之，而此種陰謀因某政治家及某史家之文學天才遂貽萬古之差。蓋國王如何利用其心腹而於國會辯論印花稅條例之時多方壓迫閣員曾經倍克 (Edmund Burke) 於其『對於叛徒之感想』 (Thoughts on the Discontent) 暴之，復由馬柯萊 (Thomas Maccanlay) 於其第二篇查坦論 (Essay on Chatham) 暴之也。而該兩作家之著作又以此次爲最謹嚴，最有力。中間經過情形由勒啓先生 (Mr. Lecky) 於其所著之歷史之第十一章中詳述無遺。『當議案正在考慮之時標特 (Bute) 之兩心腹入宮覲王，自請辭職，因決心反對印花稅條例之廢止也；但王告以不妨照常供職，隨意投票。衆喻

王意，而王之朋友即係內閣最活動之反對者矣。

雖國王努力破壞而鎮撫之工作依然告成，於是喬治第三絕不寬恕其聰明與忠順之臣僕之拯己於厄矣。既已決心處罰，王即勤求一種工具；不久果覓得一種高尚之工具，而即善用之以達一種極惡之主張焉。原英人之愛庇得（Pitt）并不強於庇得生前與死後之遭王厭惡。但當此危機，此一偉大之下院議員因平昔輕視喬治第三所厭之大臣而邀王之清睭；一旦王既確信庇得矣，即棄羅金漢如遺。以提高并點綴吾英國會史之人名為護符，王即組織一惡劣與愚笨之內閣，而此一內閣處理國事不得其宜。困難與謗議之交錯為當日內閣處理國內事務之特徵者，固在查坦去職之時；但其外交上最不幸與最無理由之錯誤則原於查坦名義上仍係首相之時。一七六六年七月二日國會籌款委員會通過若干議案，對於若干種輸往美洲英國殖民地之貨物課之以稅；而第十七議案即規定『所有輸入上述殖民地之茶每一常衡磅課三便士。』

夫查坦以一臣民與公民而其意見與癖好，不其偏見與氣分，影響一般行動方針之深乃如此。種行動方針之受當日最有勢力而掌握國家富源與政策之帝王之影響足徵其人之偉大。正如德

國歷史若當查理第六 (Charles the Sixth) 逝世之時踐祚之君非腓特烈大帝 (Frederic the Great) 則必改趨他途；又如斐迪南 (Ferdinand) 與其父交惡之時爲法王者非拿破崙則西班牙可免無窮之禍；故若查坦能於適當時機與適當人物合作則英語世界之命運事後必有不同。以羅金漢爵士爲之佐——以喀文狄士爵士 (Lord Cavendish) 或杜得斯威爾 (Dodeswell) 或倍克爲財政大臣——則查坦仍可藉口健康破損，繼續退隱而不至損及公衆之福利或其自身之威名。但當查坦請假之時，由格刺夫敦 (Grafton) 施惠而代攝首相職權，又以坦增德 (Townshend) 充下院宴會主席，此計遂行，且以查坦之名義行之，然而此計於一日之間一反查坦生平念念不忘之政策，且破壞查坦生平大可自傲之工作。波士頓 (Boston) 之屠殺；印第安人戰爭之恐怖；卡羅來那 (Carolina) 黨人之互相尋仇；薩拉托加 (Saratoga) 與約克唐 (Yorktown)；法國戰爭；西班牙戰爭；美洲忠臣之全滅；反英之情感，而此反英之情感日後長久左右美國之外交政策——凡茲一切皆直接由此不幸之錯亂而生。在歷史上有希望之可能中，最有理由可以相信者即若雙方同樣敬仰與信託之政治家而肯與一向贊同其對於待遇殖民地之方法所抱之見解而又對其愛護殖

民地人民之盛心表示同情之政黨同其命運，則英美兩國儘可和平相處，而分袂之日依然友好無間也。

第一次之大錯既鑄，第二次之大錯不久亦隨之而生。英國政客尙有其他事件正在討論；而勤儉和平之英人於印花稅條例廢止之後歸操舊業而不復一念美國矣。彼等不知威斯敏（Westminster）之所爲在大西洋對岸所發生之驚動。就移民而論，此乃一種粗暴之覺醒，初不問其屬於何種階級，宗教，與職業也；深信舊怨舊報，彼等即歸享其所得之勝利，而此種勝利因所有關係人皆與有分特別安全；蓋若美洲而獲達其目的，則英國亦已制服自身矣。今則不發警告，不述何種新理由，兩造中之強者又提出問題，且於某種情況之下提出問題，勢必預兆弱者之覆亡。此時美洲之局勢視印花稅條例未廢止時尤爲不詳。原國會於廢止印花稅條例時業已公然承認英人對美課稅之權利乃美人所決不承認之權利；然而十二個月之後此種權利復活，而其復活也規模視昔爲大，且表示英國此時抱實行之決心。夫移民個個皆係政客而一個之係政客并不減於他個，自不能理

解事之與彼等至有關係，曾於三十六個月間引其注意而耗其心力，又幾於重違其願使之自覺乃一民族，舉行會議，并採取聯合行動者何為竟遭大多數英人之漠視也。

但若美洲未曾充分注意整個英國之冷淡與愚昧，則其本能亦告以幕後大臣於高撐英國優勢之旗幟時業已計算代價，而今則力戰以求勝矣。深感禍害之無端與重大，殖民地領袖無不鄭重將事。力戒自身及其黨徒勿採昔日反對印花稅條例時所施之暴烈行動，殖民地之領袖決定訴諸英人之明達與善意。賓夕法尼亞 (Pennsylvania) 之笛肯生 (Dickinson) 對英本甚忠實而每遇對英忠實即不免對美不忠之時往往不思從政，此時特以最後之力量與動人之方式反對歲入法。其『農人尺牘』 (Farmer's Letters) 既在國內收效，即託佛蘭克林於倫敦發表，且譯成法語，而兩都人士平日所讀不以戲單為限者無不瀏覽之焉。馬薩諸塞議會毅然以宣吐美人所受之冤抑為己任。該會用書面說明其抗爭，而即訓令其駐英代表將此信呈與英國內閣。該會又向英王呈遞請願書，書中備述馬薩諸塞之歷史，馬薩諸塞昔日之為帝國服務，馬薩諸塞所曾享受之權利與特權，與馬薩諸塞所遭種種不能容忍之侵害行為。措詞剛健，簡單而且甚至動人，但若斯世猶有一事

可以感動喬治第三。此類文書由撒姆耳·亞當士(Samuel Adams)起草，其中一種曾於全體大會之中修改七次，蓋為刪除任何嚴厲或唐突之詞語也。然後移民準備最惡之局勢；蓋雖一再希望，然已深知最惡之局勢必有來臨之一日。彼等寓書美洲大陸之其他議會，勸其於憲法範圍內採取所有足以壯此姊妹殖民地之勢之行動，此姊妹之殖民地曾於某次大難之時依其自身之見解盡其責任，今則關於某種公共事件公然對之露其衷曲焉。

凡茲一切皆屬徒然。其請願文橫被擱置不覆，有似其係蘇格蘭繼承人會議於應行處理教區事務之時通過一種議案請求廢止合併條例者。但關於上述之通知書，則上文之比譬甚至無效；蓋英國大臣向不以殖民大臣對付美洲議會之手段待遇三島以內最微賤之地方團體也。(註二)喜爾斯布羅爵士(Lord Hillsborough)告馬薩諸塞總督該州代表應撤回該通知書所根據之提案，否則遞解回籍。其他十二區殖民地之議會亦奉令不得注意波士頓之請求且應如量蔑視之，若膽敢違抗，則將受閉會或解散之處分；爵士之通告既已如此，則無論何人其血管之中含有吾人之血統而其鄉間學校曾以吾人之歷史為其歷史而誦讀者自只有一種答覆方法。朱尼阿斯(Junius)

并非盲從美人者即據實論述之焉。『彼等被迫而施暴行，而此類暴行與叛亂相去無幾。請願書不得上達國王；而馬薩諸塞議會之連續又純憑一種武斷之條件，但觀於該議會當日之性情則此武斷之條件決非該議會所能遵守也。』果然，在波士頓向所未有之全體大會之中，以九十二議員對十七議員之多數反對收回上述之通知書。其他各殖民地議會決心贊助其指導者而抗殖民大臣所威嚇之懲罰，其實已有若干區受此懲罰矣。

在一城至他城，自紐約 (New York) 至查勒斯敦 (Charlestown)，印花稅條例下習聞之語言又可得而聞矣。自由之子開始活動。以光榮之死者遊行，與宴會慶祝，遊行時攜九十二條火炬，宴會時則幾於不斷舉觴。最重要者此時又有人公然討論組織拒用英貨同盟，少女選擇其紡織機，而少男回想氣候已漸溫和可織家製之麻毛混織物矣。就一切而論，波士頓表面上堪稱甯靜，且此種甯靜幾臻於馴服地步，直至一種不幸之事件發生時和平始被擾亂焉。初鎮守本市之某巡洋艦艦長利用其駐紮港口之機會以攔截并徵募所有由海歸來之新英格蘭水手。當其備失人望之時，該艦小船上之船員藉口違反歲入法捕一單桅船，不幸此單桅船係某著名之愛國者所有，而又稱爲

「自由。」於是糾紛發生，但此次糾紛論嚴重遠不如桑得蘭 (Sunderland)、哈得普爾 (Hartlepool) 以及新英格蘭 北部設有海關而時受強募隊侵擾之口岸之知事在當日紛擾時代所常應付者。但英內閣則至爲痛心而且神經過敏。禁止輸入協定最輕微之耳語與歲入暴動最遼遠之回聲，但使來自大西洋之對岸，卽引起種種回憶，而此種回憶擾其心境之甯靜焉。國王尤未嘗一日忘波士頓。卽在今日，其子民之中猶有人焉能諒王一切，獨不能諒王觀察其古城之方法。馬薩諸塞之首都，由國王觀之，不過一犯上作亂之中心，多自由樹而鋪有碎磚與碎玻璃者；其敵人卽於此處披家製衣服閒行街上，而其朋友則塗黑炭而插羽毛焉。

無論其見解如何；喬治第三此時已能強迫內閣接受其意見矣。查坦業已引退，而不能表率百僚之格刺夫敦公爵則任財政部長 (First Lord of Treasury)。斐德福黨 (Bedfords) 此時在內閣中之地位已甚穩固，又往往煽動國王憤怒之火焰。彼等告王王權久已凌替，不能不有以震之，五六艘巡洋艦與一旅兵士不但能使馬薩諸塞感悟其非，且可使全美悔罪。設爾奔爵士 (Lord Shelburne) 於當日之內閣中單獨主張明達與人道，且毅然宣稱絕不贊成於原有士兵之外再遣

一艦或一連往新英格蘭。設爾本爵士向所欽佩之佛蘭克林亦告下院若美人自願無印花稅或茶葉，則一團兵士決不能使美人購印花稅或飲茶；佛氏又謂若派兵赴美，則兵士抵美之時未見叛亂，雖難免釀成叛亂。（註三）但佛蘭克林之智慧所含之聰明過多，非喬治第三所能接受，亦非深知國王願納何種勸告之大臣所能接受。斐德福黨佔勝，而設爾本辭職。一七六八年十月初八日兵艦列陣於波士頓海口。其滿載糧食之船隻卽傍一列碼頭，而此一系列碼頭視煤船水手與運煤工人發生衝動之北盾（North Shields）碼頭尤爲和平。槍砲與兵士陸續登陸，而兵士擊鼓撐旗前往公地，每人之彈藥筒各有十六發實彈藥筒。第一支隊共兩營及左右翼一營；日後陸續增加，直至波士頓一萬七千人中每男子婦孺五人卽有一紅衣兵士焉。

於是情勢愈演愈壞矣。此種計畫關係如何重大，與夫此種計畫苟非立時放棄將如何無何補救，今已成爲歷史上之常事矣。但當日英人鮮知茲事關係之重大；而負有處理國事之責任者在獨眼龍間自屬盲目。卽謂在吾英各級人民之中統治階級最不理解美國亦不爲過。而不能理解之一

種原因彼等與其他英人共之。吾人今日之理解一七六八年之馬薩諸塞實過於當日最有名之英國作家；蓋當前問題爲審知四世紀以前歐洲以外之世界情況何若之問題時，則當此人盡能讀之時，時間上之距離之足以阻礙吾人自不如蒸汽與電報時代以前空間上之距離之足以阻礙吾人之祖先也。人之專往紐約者送行李至布立斯陀爾 (Bristol) 時將願歷若干星期水程一如吾人今日之願歷若干日水程者然。當少年佛蘭克林前往倫敦採辦印刷機器與鉛字以期藉此起家之時，即不得不候一年中最佳之季節以便乘坐當日每年來往菲列得爾菲亞與泰晤士河一次之船隻。洎乎一七六二年佛蘭克林成人而乘商船之護送艦赴英時，九十兩月全在海上享受風平浪靜之天氣，如其享受一切者然；在一艘或他艘船上用膳有似『在一移動之鄉村旅行，所有鄰人皆在左右者。』當戰事劇烈之時亞當士乘代表大會所派之最優巡洋艦奔往法國之時——該艦艦長深知苟途上遇一優勢之艦隊，則其所載之貴客中不願被虜而屈居英艦甲板之下——由波士頓至波爾多 (Bordeaux) 卽歷四十五日。卡來爾爵士 (Lord Carlisle) 躬銜和平使命，而此和平使命之履行又與當日派彼出使之內閣至有關係，然在兩埠之間卽行六星期，爲颶風所盪，而颶風

對其同行之委員所加之痛苦固彼所不願將其作爲笑諺而施諸喬治塞爾溫 (George Selwyn) 者。來特塞爾將軍 (General Riedesel) 統率不倫瑞克補助兵參加與彼等自身絕無關係之戰爭者自在易北河 (Elbe) 斯塔得 (Stade) 登舟後以至在聖羅倫斯河 (St. Lawrence) 魁伯克 (Quebec) 上岸之時共歷三閱月。若特使之遭際如此，司令之遭際如此，則平民之遭際如何不難想像而知，因平民之旅行僅與本人有關而與軍國大事無與也。在大西洋之他岸靜候若干星期以便載滿搭客，又須靜候若干星期以迎順風——然後於壞舟之中橫渡而舟中貨艙滿載舊鐵——但能於私人糧食告罄後一月入口而攜來消息與船上糧食同一陳舊者，彼等已自覺萬幸矣。(註四)

雖其他事物曾於此類狀況之下橫渡大西洋，對岸人民之思想與生活方式之新消息則未嘗橫渡大西洋。戰爭乃地理之大教師。關於美國人民，法律與地方之見解於維基尼阿 (Virginia) 之征戰，錫爾曼 (Sherman) 之向塞芬那 (Savannah) 進發，自由之宣佈，林肯 (Lincoln) 之連選陸續發生以詔吾人以前風行一時者即在洋上汽船時代依然空泛而牽強；但此類見解與吾人祖先研究殖民地時心象上所浮之影像比較則又翔實可靠。英人心理上之錯覺盡取荒誕無稽之統

計之形式，而此荒誕無稽之統計則表明苟非嚴厲限制美洲商務上之野心，則美國此後將不純從英國滿足其需要以亂天意焉。佛蘭克林從倫敦貽書曰：『此間之大患在所有人民皆不注意美洲一類遠方國家之情形；在於不願瀏覽有利此類遠國之文字，若此類文字稍爲冗長；在於不願即刻考慮其所認爲最後必須考慮之事，庶有時間考慮與彼等直接有關之事，而即因此享其娛樂而恣意放蕩焉。』（註五）但能少所瀏覽則瀏覽愈少愈好；而當其瀏覽之時，國會之辯論又詔以若西方之農民與邊徼人民得自由製造棉花與羊毛，并輸出其勞力之生產物於全世界，則將破壞黎芝（Leeds）曼徹斯特（Manchester）與設斐爾德（Sheffield）之工業。彼等又從報章獲知紐芬蘭（Newfoundland）之利益將因伊利湖（Lake Erie）與安剔釐阿湖（Lake Ontario）之鱈魚業與鯨魚業而受威脅。此皆一類故事，依佛蘭克林之意，特意製造以娛咖啡館中之政治學生者，且係『未來一輩之李維（Livy），拉賓（Rapins），勞伯特生（Robertson），休謨（Hume）與馬柯萊編纂真正之歷史以異常世者所必需之材料也。』（註六）

除其他方面常有之誤解外，國家大臣所處之位置特別不利。一方面其他英人多屬愚昧，他方

而國家大臣則屢被欺瞞。比年以來國家本於疇昔痛苦之經驗已知當地行政官所進之勸告貽害至大，無論此輩行政官爲愚民而不能解釋周圍之一切者，或爲智士自有一種誇大之政策者。但吾人今日之殖民地總督與高級官則係善良之人，有時且係高尚之人；反之，提出報告以供喜爾斯布羅爵士與達得茅斯爵士（Lord Dartmouth）參考以便形成彼等對美之意見，并於危急之時貢獻意見以便內閣憑以決定某種方針者則多不能勝任。其中有貧窮之政客與破產之證券經紀人；此輩在昔得意之時曾爲內閣效勞，今當政府各部人員過多或英國自身過於貧苦而不能容之時，不能不爲之安插。而安插之法即派之赴大西洋外向殖民地之議會要求加薪，并向國會內之友朋要求養老金，俾他日得以重返倫敦而無虞宮內法庭（Marshalsea）焉。彼等雖暫與坦白而又伶俐之美人相處，但在社交上少注意之；且雖美人在道德上無不厭惡其傲慢不遜，彼等絕不理解此種厭惡之動機與性質。

殖民大臣夾袋之中自有較此優秀之人，但事至不幸此輩比較優秀之人一旦出爲總督，政績只有更壞。在危急地方，當歷史轉變時代，殖民地最高之位置往往由某頑強而又勤奮之人居之，而

此頑強而又勤奮之人依照當日一種絕不嚴肅之公務之最簡易部分所流行之標準在私人行為上皆屬可敬。然而彼等缺乏一種智力確能應付一種足以磨練塔哥 (Turgot) 之性格之局勢者。彼等生息於一種空氣之中，而在此空氣之中惡化之公共精神轉較無公共精神爲危險。偉人或能對移民之志願表示同情；惰者或又譏笑而不理之；但（因民衆怨怒時代一種不可抵抗之趨勢）一褊狹而又勤奮之人則無論如何必係其所統治之人民之敵。依照人民之敏於探求其權利與勤於享有此類權利，此派總督勢必猜疑其要求，反對其方法，而且厭惡其性格焉。以彼觀之，新社會政治運動傳佈時所發生之暴烈行動即係違抗其職務之叛逆行爲，而彼難免張大之焉。其自尊心受傷；其官吏傳統之感覺爲所震動；而當人民視某事爲公共爭論而加以注意之時，總督則視全部事件爲彼自身與人民間之私人衝突焉。

此輩人員既具此種心理與性情，自以爲於其所上長官之公文書中訴其愁苦與憤懣既係其職務之所當爲，亦可以消其胸中不平之氣。而喬治第三自身所派之總督與副總督即以美國爲材料與國王直接通信固屬盡人皆知之事。茲事之階段曾經一分析哲學家享有觀察上之便利者詳

細敘述。佛蘭克林曰：『其職務使之傲慢；其傲慢惹人憎惡；既知自身不滿人望，卽一變而懷惡意矣。既懷惡意，彼等卽於呈遞內閣之公文中詬詈人民，謂其怨望而思謀叛，且爲獎勵採用嚴峻之方法起見，又謂人民多衰弱，怯懦，而不知合作。政府信賴一切，以爲必須支持其官吏，優容其官吏。夫官吏而與人民爭執，足徵官吏之忠於政府。是故官吏備受獎勵，既受獎勵，其行爲愈不遜，愈挑撥矣。』

此乃一幅圖畫從實際生活上圖繪，色調固濃，但至爲忠實。馬薩諸塞總督柏那得（Bernard）之信札卽含有離間美國人民之意。遠在一七六四年，柏那得卽製一備忘錄，勸內閣取消殖民地之特許狀。當殖民地反對印花稅時，柏那得又故意張大民黨之紛擾，而輕視其勇氣與誠實。一七六六年，柏那得作書曰：『此間人民侈談其抵抗英國之能力；但此皆空言而已。國王派遣艦，則紐約與波士頓皆不能守。吾深望政府先攻紐約也。』但當人民所惡之租稅取消時，柏那得又決定重事此擾亂和平之工作。當印花稅條例業已廢止而茶稅正在課取之時，柏那得靦然提議馬薩諸塞省議會應予消滅。當新糾紛發生之時，柏那得引起皇室之恐慌，與贊成皇室之偏見，惟恐不及。柏那得開一清單，列舉王黨黨員，可指定爲市議員，以代替被斥逐之代表者，又開一清單，列舉愛國者之姓名，謂宜遞解。

回英受鞠。其要求裴德福黨派兵之頻數與急切一如裴德福黨自身於孤注一擲之時之狂呼勝牌者然。柏那得提議馬薩諸塞法官與文官之薪俸卽以國家在殖民地所征之租稅發放。氏又暗中要求移民所恨之租稅無論如何勿予廢止或減輕；同時在公文中則提議議會請求取消租稅之呈文應予以善意之考慮。蓋此種妨害美洲自由之陰謀皆秘密進行而非移民所能知也。因迭受劇烈之打擊而感詫異與惶惑，移民遂不能認識，且就若干事件而論甚至未曾懷疑，其自身所報酬之公僕暗中作祟，因此輩公僕一再倡言當於人民與其憤怒之元首間調解一切也，自馬基雅佛利（*Ma-chiavelli*）教導公侯公國應如何統治并維持以來，從未有一種文字見之白紙如柏那得氏所用以指導喬治第三及其大臣如何拋棄帝國一部分精美之土地者。

但將欲了解一種距離人類狂妄之通常範圍甚遠之政策，則吾人勿忘尚有一種深淵較移民與其統治者間之大西洋尤深而又難越。脫內閣諸臣知美人較審，則其愛美人也亦必愈少。英人愈華貴，愈近權勢，則愈難對隔海之同胞表示同情，愈不能尊重其感情，愈不能理解其德行，而英人之

厭惡美人之德行甚於厭惡美人之缺點也。吾人不必覆述由彼等口中及其朋黨口中所採取之大量證據之任何部分，因已有人藉此類證據之助敘述當日議院多數黨所支持而國王所信賴之大臣其私人習慣與公共道德如何矣。（註七）彼等如何飲酒，行獵；其自身所過之生活如何醜惡；其用度如何，其負債若干，以及從何處括得鉅款以供揮霍——凡茲一切具見百種以上之歷史，傳記，戲劇，小說與諷刺文。但此項故事究以主角相互間之祕密信札所紀載者最爲坦白，最爲詳盡；若關係人所願舉以告同輩與同黨之男子者亦可稱爲祕密。

此輩人士皆其時代之產物，而其時代就其最壞之局面而論，固與英國前一代或後一代之情況迥不相侔者也。前一代嚴肅之英雄曾參加第十七世紀之民權戰爭而又從所有最高之來源聚集其力量，繼起之人在私生活上則專求個人享樂，在國會中則專求個人利益。吾英公務員之神經廢弛已久，爲況可危；而誘惑遂挾無可抵抗之力量而至矣。自查坦氏於東西兩半球中爲英國取得優勢以來，財富突然流入英國，結果人民之生活既奢侈而又腐敗，所有關心本國名譽而理解本國真正之利害者皆爲慄慄危懼。所幸吾國此時尚有一種嚴厲而又徹底之教訓，而此嚴厲而又徹底

之教訓乃吾英過去錯誤之直接結果，且與吾國過去錯誤之程度成比例，然而吾英之爲國固獲受此種教訓之益也。惟吾英能以高尚之精神接受禍患之教訓，吾英遂能免其他世界大帝國之命運。自美洲戰爭以後，吾英之私人道德與政治道德皆有一種穩定與真正之進步，賴此穩定與真正之進步，吾人與拿破崙抗衡之後，得慶安全，強盛與純潔也。

但事有決無可疑者，亦有一次英人於研究過去，盱衡現在之餘，承認其國與各省正受制於帝國政府時代之古代世界之首都，有一極爲相似之處。英人讀吉本（Gibbon）之羅馬衰亡史（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瞿然自驚，而對於當日諷刺家以爲羅馬與貝伊（Baiae）所供與朱味那爾（Juvenal）之材料倫敦與拔斯（Beth）亦有之者，卽不欲有所爭論。斯摩勒特（Smollett）雖喜述醜惡方面，然乃述其所見，而非述其所想像也。所有粗暴與淫佚，獵官與行賄，卑鄙之暴虐與粗俗之徇私之活劇，使其城市故事令人作三日嘔，而其海上故事具有令人不快，但決無可疑之力量者，不過繪有燦爛之愚笨與絕妙之勾當之掛氈之裏面而已。工於敘述病象，斯摩勒特業已探得病源，而此固可於其敘述一羣赴飲拔斯泉水（Bath waters）之旅客見之也。斯

摩勒特曰：『凡茲荒謬之舉動皆源於一般奢侈之潮流，而此一般奢侈之潮流侵陵全國，掃蕩一切，甚至掃蕩下等人民。東印度之書記與代理人，滿載被搜括之省份之贓物；吾美殖民地之種植地主，趕奴者與小販，不知何因而致巨富；經理人，代表者，與承造者於兩次戰爭之中賴民族之血自肥；盤剝者，經紀人與捐客；出身微賤與未受教育之人，自覺突然致富為前代之所無者。』（註八）

其他作家既非職業的冷評家又非悲觀論者所述亦大體相同。托克(Horne Tooke)公言英國人之態度非逐漸改變而乃突然改變；以為吾英與印度接觸之後奢侈與腐敗始行流入，而其流入也非如『其在希臘有似和平之小流，但又有似狂流。』（註九）關於此點最無可議之證人應推美國王黨黨員，此輩王黨黨員因愛護英國，因自以為對英負有責任，遂不惜犧牲其家庭，其生涯及其財產。此輩正士由殖民地轉至英國之時眼見耐勞，純樸與清醒之空氣突然變為放蕩與罪惡之狂風非常痛心。其初期信札皆於每段之間露失望之情，蓋尚未習於其萬難贊成之風俗也。（註一〇）英國美名所沾之污點此輩英國不幸之嗣子後始發覺者固其土生之子女自開始注意周圍環境以來之所熟知。邱吉爾氏(Churchill)對於當日之蕩子，賭徒與決鬪者所施之攻擊吾人今日

讀之只覺其爲普通諷刺文中之普通諷刺而已；但由當代士夫讀之則覺其生動逼真。詩人顧伯（Cowper）其停頓之詩句具有一種尊嚴與誠摯爲邱吉爾氏活躍之對句之所無者亦非難其祖國曰：

「夫小竊必須處死，而盜竊公帑之人則覲然人世而享自由，有時且享榮譽：

國內之竊賊必須絞殺，而囊括印度各省之財富以充宦囊之人得免於罪。」（註一一）

無論金錢從何途流入，最有勢力者所得最多自屬當然。貴族皆佔勢力，自不欲其自身之光彩爲新於社會上或國會內顯露頭角之印度富翁，軍隊承募者，或西印度地主所掩。因欲於財富以及財富所致之一切上保持其自身之地位以抗此輩新人物，彼等有一種計畫，且只有一種計畫。貴族階級之意見不許貴族經商；即置情感上之問題不論，其自縱之習慣亦使其不宜於真正商業生活之需求，而真正商業生活之需求在昔較今尤嚴也。虛僞之商業無商業上之訓練，無資本，而只冒榮譽上之危險之紳士可於公餘之暇經營者在昔尙未之知。當十八世紀時代倫敦不欲要求或收買任何人之姓名。除非其人將其全部之時間與信用連同姓名一併交出。雖然，但使貴族可以長久

免納租稅，而又受皇室之眷顧，則固無虞商業之門關閉；蓋於此特權樂園之中，個人所得諸社會者，與其所已有之資財成比例也。窩爾坡爾 (Horace Walpole) 自成年以來，即賴乾修過舒適之生活者，曾謂英人每年之生活費從無在二萬鎊以下者。『非謂二萬鎊已足也；但謂只有二萬鎊便可要求一種養老金，足供二三人之生活者。』

富有勢力出售之貴族，靜觀市況之變動而於適當之時期加入者，能於一星期內爲其家族致富。一七六六年李格比 (Rigby) 寓書裴德福公爵 (Huke of Bedford) 曰：『明日赫特福爵士 (Lord Hertford) 將拜掌馬官之命，而波占普爵士 (Lord Beauchamp) 將於哈同先生 (Mr. Hathon) 之家受都伯林砲台 (Dublin Castle) 司令之終身職。赫特福爵士以千鎊壽哈同，懇其辭職，而此職每年有五百鎊收入。日後又益千鎊，而波占普遂得終身任此要職矣。此外又爲另一子在海關中覓另一位置，而此一位置每年又有千鎊收入。總而言之，關於子女、市邑以及所有各種職業，如該爵士所實行之金錢運動，吾實未之前聞。』其實李格比自身即係愛爾蘭管卷大臣，職務終身。此外又於十四年內享受軍需長鉅額之利祿，而此軍需長無一種良心，而有一友在財政部供職，十

一萬鎊公幣即用其名義存於銀行，而利息歸彼收取，或應歸其債權人收取；因彼生前與死後皆破產也。至今國家尙賒彼巨額呆帳，——猶謂皮夾被竊之旅客尙賒強盜鉅額呆帳也。

有增無已之奢侈與生活程度之提高強迫大人先生侵掠國庫者同時又供以滿足其貪饑之方法。於剩餘之收入中設立種種新官職；而已有之舊官職又隨時日而豐厚。在挪兒斯爵士 (Lord North) 之下關稅與國內稅之收入兩倍於窩爾坡爾時代。專利位置之利潤以手續費或百分比之形式收取者當居此位置之人或其微賤而報酬至薄之下屬所作之生意在重要與分量上兩俱增加之時即逐漸加多。財部之傳達員於一紀之間目擊其收入每年由九百鎊增至一千八百鎊，又由一千八百鎊增至四千二百鎊。商業之發達與企業之猛進陡增法院之訟案與國會之議案，結果許多位置在二十年前僅視爲足以維持生活者今則使官者野心勃勃，思從訴訟人與提案人所取之費以起家矣。(註一二)

此時國內之歷史明白表示國內每一貴家，甚至每一良家，皆主張其家庭有特俸給爲生之生得權。長子繼承家業；其最有價值之部分，視煤礦或板石坑尤有生產力者，乃一齷齪之鄉村，於其二

十家茅舍之中每一家茅舍即選出議員一人。第二子在禁衛軍。第三子食家長所派之俸祿，希望將來至少能兼牧師職。第四子加入皇家海軍；而日後出生之子（因各級父親咸對國家盡其天職，而國家此時需要男子最殷）一旦力能肩旗，即應募入伍。身為兵士與水手，無論其他部分之情形如何，吾人之祖先食君之祿無不忠君之事。自羅德尼（Roiney）攻破多米尼加島（Dominica）外之防禦線至格拉蒙（de Grammont）不能破特廷真（Dettingen）之防禦線，英國陸軍之委任職并非乾修。吾人之貴族取得一大部分，但彼等亦盡一大部分之責任。曼涅爾（Manners）與開伯爾（Keppel）兩家之子孫皆躬於壕中或船上服務而不僱人自代。無論在德國戰死，在美國戰死，在加爾那的（Carnatic）與羅倫司（Lawrence）同時戰死，或於巡洋艦作戰之時死於大海之上，或溺死於運送艦之中，或由西印度歸來之日死於路上——此類紀錄，於四十年間不斷產生，而於此四十年間吾人即連戰二十五年者，確使吾英大家最簡單之家乘成爲一種真正光榮之紀錄云。

無論彼等恃其國家爲生或爲其國家戰死，吾英統治階級之分子皆屬一種貴族。若彼等而曾

賺錢，則其所賺之錢皆由國家支付；罕操公開之職業；尤不願從事家內與辛苦之職業，家內與辛苦之職業者社會存在之基礎也。然而彼等統治帝國，而在帝國其他部分之間，又統治北美各大省，而北美各大省乃一種人民所居，除血統與語言外彼此無共通之點者。倍克明告下院渠會費若干年之光陰專門研究英國人口，研究結果以爲美國人口不下二百萬人，而二百萬人之人口固在英國人口四分之一與五分之一之間也。此輩先鋒之外堡，正沿進展無已之一千八百哩邊境與荒野搏戰。在南方各州生活狀況粗野，非貧窮之移民所能當，而較富之地主多僱黑奴操作者，社會早依一種方法組織，而此種方法與吾人於新英格蘭所見者迥異，亦與吾人於舊英格蘭所見者迥異。然而大多數移民聚集於所拓殖之地方，有其自身之文化與性格爲世界所未曾見者。

法國貴族挈其寶劍與財產以援助美國革命者，當其抵美之晨，目擊一種事態，與當日巴黎社會極爲流行之浪漫思想至爲相似。苟非相處日久，善操英語之時，開始察覺美人因與英人同源亦具有相當之粗野，則其所處之社會，由其慧眼觀之，乃本盧騷 (Rousseau) 或芬隆 (Fanelon) 之想像定造者也。彼等對於周圍事物之外表與內容俱感歡悅。薛舉伯爵 (Comte de Segur) 於

其長期複雜之生涯中所見多矣，但以在德拉瓦 (Delaware) 新稷西 (New Jersey) 與賓夕法尼亞之公路上所見者爲最足樂。薛氏論曰：『有時置身於大森林，而其中莊嚴之樹木未經斧斤，吾忽念及遠昔初期航海家履此絕無人跡之西半球之時。有時吾又欣賞可愛之流域，鄭重耕耘，其草原之上牛羊充斥；房屋潔淨，美觀，用各種顯明之色彩油漆，而立於籬後小園之中。然後再向前進，於穿過樹木之後忽見繁庶之茅舍與城市，此處一切皆表示文化之完美——學校，教堂與大學。貧窮與粗俗隨處皆無；富足，舒適與和藹觸目可見。此土居民，無論就個人而論，或就全體而論，皆表示大衆并無主人，只知法律，且得免吾歐社會之虛榮，殘酷與偏見之人之天然驕矜。此卽於吾全部旅行之時不斷娛吾心志之圖書也。』

薛舉伯爵及其武裝同志初次抵美之時皆屬青年而熱烈；但乃於飽閱人物城郭之後始紀錄或重刊其早歲旅美所得之印象。拉斐德氏 (Lafayette) 中年雖亦飽更憂患，然此永受歡迎之英雄遲早亦曾經歷人世之樂事。仲馬 (Mathien Dumas) ——奉命爲路易十八之軍隊之中將前服事拿破崙已久——曾追隨無往不利之征服者在全歐行軍作戰，并治理國事。之數子者雖多所

經歷，然而初期征戰之遠景仍係紀念冊中最可寶貴之一頁。彼等深喜此國，且始終愛護此民。彼等決不能忘彼等如何於此「行將變爲城市之小鎮或已變爲小鎮之鄉村」中聞香下馬。彼等叩顯赫之銅門塔，而於此決不退色之油漆大門後必受一種歡迎，而此種歡迎固不知人之尊貴也。拉斐德曰：「風俗之純樸，爲人服務之志願，以及一種和平鎮靜之平等乃到處風行之規則。旅館亦與歐洲之旅館大有不同。主人主婦與客併坐而款以佳餚；迨君離去之時付帳決無爭執。若君不欲居旅舍，君亦覓一鄉間房屋，於此鄉間房屋之中但使君乃一良善之美人即受人款待如吾人於歐洲款待賓朋者然。」

仲馬發現美人之態度與英人之態度有一種顯著之不同。其言曰：「雖語言，服飾，風俗，宗教與政治原理彼此相同，然而一種特殊之國民性正在形成。移民比較英人爲和善，爲容忍，爲好客，大體亦較爲健談。英人方面則責其輕佻而過耽娛樂。」但此種比較非僅對歐洲各國中之英國而已；此中原因實在於新大陸所有而舊大陸所無之有利生活狀況。薛舉曰：「新從吾法之大城與吾法少年貴族之態度來美之觀察家——曾以吾法上等階級之奢侈與吾法農民之粗衣及吾人無數貧

民之襤褸相比——於抵美之時目擊社會上無極貧極富之現象必以爲異。吾輩所見之美人皆披質地優良之衣服。其自由坦白，親暱之談吐既無愚笨之失禮，又鮮虛僞之謙和者足以表徵此輩以其自身之權利爲可矜而又尊敬他人之權利之人焉。』

法國少年將校所渴慕之國民性乃本國之所產；然而此種國民性能勝轉運。此一代質樸而且強健之美人性格無須美國之環境以襯托之。約翰亞當士初次置身社會之時乃一鄉村教師，後亦不過一鄉村律師而已。未與塔哥共餐而邂逅洛次福庫特族 (de Rochefoucauld) 某君以前彼因未嘗見拆斯忒飛爾特爵士 (Lord Chesterfield) 或德芬夫人 (Madame de Defland) 所認爲社會者。亞氏赴法之時始習法語，而私衷未必深愛或深敬法人。但在法國居住後，日處外交界之中亦覺舒適；且不久即佔得一種操縱之勢力，而此操縱之勢力對其國家固有無窮之價值也。佛蘭克林之居倫敦也除充省議會之代表外別無何種官職，且除早歲居英充印刷學徒而住小不列顛，每週賺三先令六便士時所得觀察者外初不知英國社會之情況奚若。然而行蹤所至，固受其所願見之人之歡迎；亦受若干大人物之歡迎，而大人之慇懃與款接固彼所願謝絕者也。(註一三)當其稅駕

巴黎之時其生活狀況一如七十歲前身居菲列得爾菲亞之時——談其日常之談話而御樸素之闊布。但即如此，佛氏仍於所有有關審美與行爲之事獨能指導全部文雅之歐洲之社會中成爲衆所渴慕之人，且決定一時之風尚焉。

其實歐陸各國赴美之旅行家即於美國發現其在英國所不能發現者。英國狂在當日巴黎社會盛極一時；而此種熱狂最高尚之形式令人搜求而且模仿必係英法律與自由之產物之生活方式者。若論簡樸與節儉，英武與獨立，宗教之信念與責任心，吾英實多，但使彼等知於何處搜求而已。在亞伯丁 (Aberdeen) 至法爾馬司 (Falmouth) 之每一商市，在各地鄉間，日工皆由適當之人任之，此輩工人態度固頗陳舊，然具有充分現代智識；常往教堂，有時且常往私家教堂；毫不費力而寫得一手非常明白而有力之英語，且用勞力與冒險賺其所用之錢。豪華德 (Howard) 來克斯 (Raikes) 阿克來 (Arkwright)，韋治伍德 (Wedgewood)，瓦特 (Watt) 與布林得利 (Brindley) 皆從此輩而出。而衛斯力 (Wesley) 與約翰牛頓 (John Newton) 即爲此輩祈禱，而亞丹斯密 (Adam Smith) 與楊格 (Young) 即爲此輩著作者也。雖專心營業，彼等仍有暇晷以事慈善事業與

公益事業；而且默察國事之進行，有時則深感興趣，有時又憤懣填膺，不過此種憤懣多半蓄而不發耳。蓋其機會未到；彼等暗中創造并培養本階級之輿論，此種輿論在未來五十年中逐漸有力，再有五十年即能支配全國矣。在當日腐敗時期，彼等固係社會上健全分子；然而凡爾賽（Versailles）之紳士挾刷則爾公爵（Duc de Choiseul）與布福利騎士（Chevaliers de Bunsflers）之介紹函前來倫敦者未必得晤之焉。彼等離上等階級而獨居，而不思模仿其習慣，或設法學習其聲調與語氣；同時亦不倡導何種社會學說，蓋深知此種學說實際上不能實行也。保持其自尊心，并株守其家園，彼等承認最優之世界，無論是否彼等之所喜，固爲他人而造也。雖不願將其所信仰之文字，見之語言，彼等之行動，著作，與談吐無不表示彼等固知本國之政治歸貴族掌握，而彼等自身固不屬於此貴族也。

美國之情形則與此迥異。殖民地之人民曩處一種困苦艱難之狀況者，今則已臻舒適，安全與閒暇矣。其祖若宗曾與饑寒，疫癘，野獸，蠻民搏鬥而幸告勝利。時日遷逝，彼等又與後斯圖亞特王室（Stuarts）比較巧妙而又狠毒之敵人對抗而挫折之；蓋亡命之徒既已征服蠻疆而佔得一值得

保有之國家，王政復古時代之政治家即謀破壞其自由，剝奪其生計，而畀以一種宗教政治而彼等從前即爲避此宗教政治始渡重洋而赴美也。凡此種種長期之奮鬥曾留一種痕跡於當代人民英武勇敢之性格中，臨難不苟之心理中，與純樸而不虛僞之習慣中。然而彼等非不文明或不識字也。當其非常困難之時，雖社會之存在根本上感受威脅，殖民地之創立人業已設法爲個人取得最高利益，因此類最高利益在彼等心目之中固係所有人類共同努力之真目的也。方其於馬薩諸塞灣岸上完成其第五度收穫之時，彼等已於劍橋（Cambridge）設一公立學校；翌年此公立學校改爲大學，有一圖書館，且有一種基金矣。再歷一年，新英格蘭之印刷機開始印刷；八年後，適當一六四七年之時，下令每市「人口達五十家者應派一人訓導所有應受教育之子弟；若每市人口增至百家，則須設一文科中學校，而該校校長須教授青年以便他日升入大學焉。

一六九六年之蘇格蘭政治家亦知其責任之所在，結果於其人民之將來大有裨益，雖蘇格蘭人民之將來本爲古舊不動之境界所範圍。但清教徒殖民地之立法家面前則有一張空白之羊皮紙；而彼等又能圖繪國民性所應遵循之路線。其工作之全部結果即於四世紀後見於一律勤奮與

互相尊重之高尙平等之中，而此高尙平等固流行於一種無一懶惰與愚昧之人口也。薛舉論之曰：「以美國而論所有有用之職業皆不至遭人輕蔑或譏笑。只有懶惰可羞。兵役與公務并不妨人操其自身之職業。每一美人皆一小商人，農民與工匠。其境遇較遜而地位較低者——如僕役，勞工與水手——亦不類歐洲下等階級，因其舉止大方，行爲合理，而備受他人尊重也。方吾入其旅館之時，見此旅館爲一大尉，少校或上校所設，而此大尉，少校或上校又皆傾談而且健談，談其戰役，其農事，及其貨品之銷路，爲之驚奇不置。迨彼叩吾家世，而吾告以吾父乃一將軍且任大臣之後，彼又詢吾父生前操何職業，吾尤驚詫不置也。」

唐寧街 (Downing Street) 之統治者與賓夕法尼亞及新英格蘭之被統治者間絕無個人同情，萬難沉澆一氣。一方面有一共和國其中無個人所應仰望之階級，亦無個人被誘而輕視之人；此處除勞動外其他一切皆不能邀人尊敬，除大衆所共享受之富足以外絕無奢侈。在他方面，有一統治階級，其中每一分子苟非遭逢稀有之好运則自早歲入塾受業之日即經教規與則例詔以人世至善之事莫如過享樂之生活；議員全部之責任在於支取所能支取之薪俸，以酬其輕省之工作；

無論在社會上與政治上不應視多數與少數平等。

當日英國貴游子弟所進之公共學校曾經詩人顧伯以一首有力之詩敘之；此詩認真而誠摯，決不可視同諷刺文也。(註一四)在伊頓學校 (Eton)，第十七世紀之嚴厲教育業已廢止而繼以紀律之廢弛，而紀律之廢弛大體乃因荷蘭爵士 (Lord Holland) 行爲之失當。查理福克斯 (Charles Fox) 退學，以便隨同其父遨遊大陸，而當其遨遊大陸之時不幸過早，遂爲懶惰之大世界所誘惑。及其返校，囊中挾有無數之金錢，此外又沾染放蕩之習慣。此兒之天稟誇耀并陵燂儕輩，同時由師長觀之又屬可以原宥；於是其在校內之勢力絕無限制矣。設爾本爵士以爲貴游子弟之變壞實始於諸福克斯在校獲佔優勢之時。其實此乃不知荷蘭爵士家庭者之過言；蓋忽視荷蘭爵士之行爲雖屬失當而他人亦應負學校風紀之責也。脫當日而有福克斯所敬重之師長詔以善良之行徑，則查理福克斯必守此行徑；即退一步言之，與志行強毅而身體健全之校長數度會晤之後，即十分成熟之無賴漢亦知伊頓學校并非礦泉場或巴黎也。但在該世紀中葉伊頓學校根本上無所謂紀律。(註一五)該校聰明之兒童亦作拉丁文，爲他處之所無。此乃查理福克斯一生之信仰，而其著作足以

證明之；蓋其學童時代之練習即表示一種論斷之奇才與一種個人享樂之感覺。抑伊頓學校所授不僅拉丁文已也。學校當局尙慎重教授兒童以演講術，因其中之大部分皆繼承代表郡或市邑之權利以作其遺產之一部分也。然而教員對於學生之責任止於是焉。學童之畏師長不如師長之畏學童，而此大有理由；蓋無抵抗之學說不受此輩十六齡兒童之歡迎，而伊頓學校之風潮確係十分重大之事也。（註一六）

未來之議員當離校入大學時自覺其所處之地方對於貴族之弱點備予優容。格刺夫敦公爵當一七六八年之時醜聲四播，而此醜聲朱尼阿斯必欲當世注意之焉；是年公爵即經劍橋大學評議會一致推爲大學校長。桑德威克伯爵力爭該校事務長一職；所幸不受鄉間教士之愛戴未曾當選，而劍橋大學得免不可磨滅之差焉。吉本於其六種自傳中之三種歷述其在牛津大學十四個月之光陰如何不能用以讀書修身，身居一種大學，而該大學內同學之『痛飲寬恕青年強烈之放縱，而紳士階級自費生之法蘭絨帽即係自由帽；』而其敘述麥格達倫（Magdalen）即經馬爾麥斯柏利爵士（Lord Malmesbury）之經驗爲之證實，因爵士自謂其在梅敦（Merton）同學間所

過之生活力仿倫敦上流社會之生活也。既於國家教育之有名中心受此類預備訓練，富家少年即開始爲大規模之旅行，加入當日籠罩全歐時髦社會之奢侈與輕佻之聲應氣求焉。脫彼而能自主，則單獨旅行或結伴同行。若其父尙在，則於監督者監督之下旅行，而此監督者僅歷一、二外國首都已爲此青年所收服，或又與此青年口角。青年受此教育，及其長大之時，自不能以遠矚與同情統治強壯，勤儉與虔誠之民族所居之遠方殖民地也。

(註一)見泰勒教授之美國革命文學史 (Prof. Tyler's Literary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註二)喬治第三及其內閣，不如查理第二及其商務殖民委員之聰明。約翰厄味林 (John Evelyn) 前身為商務殖民部，曾述一六七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一次會議之詳情。國王令列席諸臣考慮待遇殖民地之方式，因殖民地之人民如此富裕，有力，獨立也。厄味林曰：「有少數委員主張發一通恐嚇信，但深知殖民地愠怒之心境者，皆猛烈反對之焉。」

(註三)下院委員會開會時，盤問佛蘭克林之情形，見英國國會史 (The Parliamentary History of England) 第十四卷第一四七頁。倍克曾謂當佛蘭克林出席國會靜候候議員查詢美洲情形時，此種查詢有類一羣學生之質問其師長焉。

(註四)此類航程之紀述，以一八〇三年出版之古維斯之美州旅行記 (Davis Travels in America) 爲最生動。

(註五)見一七七三年七月七日佛蘭克林由倫敦致庫柏(Cooper)書。

(註六)見一七六五年五月致某報主筆之信札，自署「旅行家」。

(註七)見福克斯初期歷史(Early History of Charles James Fox)第二章。

(註八)見韓佛利克林格(Humphrey Clinker)四月二十三日由拔斯發出之信札。

(註九)見托克迴憶錄(Memoirs of John Horne Tooke)第二卷第四八頁。

(註一〇)例如撒姆耳克文(Samuel Curwen)於一七七五年五月離馬薩諸塞之撒冷(Salem)而赴倫敦，即於同年七月論曰：「所有放蕩，自我忘卻與縱慾爲此大都會之特徵者舉無可疑。多數人既各擁巨資，自得爲各種奢侈，而此各種奢侈固吾美人士所不知者也。」八月又言曰：「君苟念及自最低之地方以至貴族世界最繁華之地方，放縱之誘惑無可數算，則此大都會之奢侈，放蕩與恣肆實無可疑焉。」

(註一一)見工作(The Task)第一編。

(註一二)此種情形曾經華德孫博士(Dr. Watson)於一七八〇年致曼徹斯特公爵之信札論之甚詳。華德孫雖係一忠實之民黨黨員，特以緩和之語氣論之曰：「國王之勢力——所以臻於今日之強盛者多由於帝國，商業與國富之加多，而少由於推翻憲法之志願——瀰漫全國人民。國內每一要人幾皆有一子，親戚，朋友，或食客必須供養；而國王又有滿足人人希望之方法，此誠吾國自由之不幸也。」

(註一三)一七六八年七月佛蘭克林曰：「克拉爾爵士(Lord Care)不復在商部供職，誠吾人重大之損失也。爵士於解職前之星期日邀至其家用膳，庶吾二人得以暢談美國事件。爵士屢向吾假懇懇，自謂當盤問之時吾之答其所

間雖稍涉傲慢，彼固深佩吾愛國之精神也。每人各飲瓶半紅葡萄酒後，吾即告別，爵士擁吾而吻，自謂學生未嘗遇一人爲彼所如此鍾愛者。」

（註一四）見顧伯之學校回憶錄（Cooper's A Review of School），於一七八四年刊行。顧氏早歲受教育於威斯敏，於一七四九年離校。

（註一五）作者曾從歷史草稿委員會第十二期報告（The Twelfth Report of the Historical Manuscripts Commission）摘錄數段文字，附之卷末，作本書附錄第一篇焉。

（註一六）美洲戰爭終止後，該校曾發生一次風潮，關於此次風潮歷史草稿委員會第十四期報告所述至爲生動。

第二章 約翰亞當士 卞雅明佛蘭克林 喬治華盛頓 殖民地之

忠順與繁榮

凡將喬治第三與挪兒斯爵士之通信與華盛頓之祕密信札比較，或將窩爾坡爾之日記與約翰亞當士之日記比較者——凡將荷蘭爵士之老年時代與佛蘭克林之老年時代比較，或從查理福克斯與卡來爾爵士之童年時代與青年時代轉而研究美國未來之解放者，創造者與統治者所受之嚴肅教育者，當皆承認上文之所敘述并無言過其實之處。任何讀者，但使屬於盎格魯薩克森種，當無不以此大共和國之創立人於各種文書中所爲之自敘爲可倣此類文書非爲發刊而作，且具有一種忠實可以引人同情而令人相信者。讀者可於此類文書之中見其出身，其教育，及其早歲奮鬪之歷史。讀者亦可於此類之書讚歎彼等於餬口之餘急於各方面擷得高等教育之殘餘而貫串之使成一種教育深宜於日後擔任行政，外交與戰爭各種要事者，但雖其心思較常人爲廣大，其

意志較常人爲堅強，其命運則與當日北方殖民地大多數之同胞相同；而其歷史，就其生活上之狀況與機會言之，固人人之歷史也。

約翰亞當士之父本一勞動之農人，生平辛勤操作以自活，而又爲社會服務而不取報酬。其子追記曰：『吾父任本市民團軍官，日後又充教會會吏與區務委員，本市該部分之事務在二十年間，幾盡由吾父處理；生平虔誠而廉潔；凡知之者皆愛重之，然而吾父生平交遊並不廣也。』氏遺下財產一千三百鎊，自憾生平未受高等教育，故以遣其最有希望之兒子受大學教育爲其畢生最大之目的。關於上文後半所述各事，彼固與喀萊爾 (Thomas Carlyle) 之父至爲相似；但有不同存焉。大亞當士終歲勤勞而僅得數十鎊者實生息於一種社會其中人人皆知自身之價值且主張并佔據其所應居之地位。身爲一系總統與大使之始祖，此勃蘭特利市 (BRAINTRELL TOWN) 之老區務委員無論在何人之前無不軒昂其首一如其任何兒孫者然。其子離舊大陸之惡影響更遠一代，而又爲亂世出生之強人不可抵抗之本能所驅使，卽早思置身通顯而不計所有足以阻其達此目的之狀況矣。方其在中學授課之時，同時又兼充律師學徒，公餘仍下帷自勵。一時之內前途似無何種

希望。其言曰：『吾志爲拉丁文與希臘文教員。吾又研究數學與哲學。吾又思略通倫理學與道德哲學。所恨家無楹書，又寡良朋，碌碌終日，殊鮮暇晷。情勢所趨，恐將老死牖下，終吾身爲一沒沒無聞之人也。』

夫人既自悼其自身之缺點，自不至遲遲不矯正之。約翰亞當士好學不倦，每遇培根（Bacon），波令布魯克（Bolinbroke），本特力（Bentley），提勞特孫（Tillotson），與蒲脫勒（Butler），一類文學名著因重要關係越重洋而運至馬薩諸塞時則亟取而讀之，此外又讀錫登漢（Sydenham）與鮑爾哈夫（Boerhaave），以及居停主人某醫師所貸之醫學名著與外科名著。經兩年如此訓練之後得充律師，卜居於勃蘭特利，翌晨即開始研究其查士丁尼（Justinian）。一七五九年甫二十三齡，即重作赫鳩爾之選擇（Choice of Hercules）之寓言，一方有女子，槍礮，與紙牌，他方有孟德斯鳩（Montesquieu）與哈爾爵士之普通法史（Lord Hale's History of the Common Law）就其所精通及所欲通之書籍觀之，即知其思想超出城鄉市鎮之小訴訟以上。與亞氏最爲相宜之研究範圍爲自然律與民法之名著，而此類名著固素日關心帝國之憲法者適當

之糧食也。依據其自身之測度，彼乃一幻想家與一惰漢——過分驕傲而不願諂諛當地律師界領袖，又過於精明而難邀當地當事人之恩寵。但其同志能如少年之識少年而知其人如何者，須於一千八百年之時間與兩倍於此之空間，求得一種歷史性格堪與之比美者。其初期摯友與勁敵秀華爾氏（Jonathan Sewall）曾於亞當士微時，喻亞當士為名法家西塞祿（Cicero）以慰藉之。秀華爾曰：『孰知他日新英格蘭之地位增進時無人詳慎記載亞當士於初期移民出不列顛後之第二世紀非常亨通，有似西塞祿之於羅馬肇建後六百四十七年，出生者乎？』（註一）

此蓋一二十五齡之少年之夢想也；而此類夢想之實現罕有如此堪以注意者。約翰亞當士在當日美國有志青年之中首先達其目的，而此輩美國青年所懷之志願類皆瑣屑不足道，曾經大詩人愛默生（Emerson）取為題材以吟其最鏗鏘之詩句焉。『青年既迷於讚美英雄，遂不知其所贊美者乃其自身之靈魂之一種幻象而已。在曠野之中，在遠方鄉村之中，熱誠之少年閒行而悲吟。於此沉沉入睡之荒原中，雙目已腫。猶讀查理第五（Charles the Fifth）之故事，直至想像所屆，竟以為四圍森林之中有米蘭（Milan）之礮火與日耳曼人之行軍。彼欲知其人之時代。當日

之時代果有何事乎？急如星火之命令，嚴峻之決定，外國之文書，與加斯提爾（Castile）之禮節。靈魂答曰：『即於此處觀其人之時代可已。於此森林之嘆息中，於此類灰田之寂靜中，於北方各山所發之微風中，於晨間之希望中，於中午之煩惱中，於下午之徜徉中，於令人不安之比較中，於缺乏力量之自悼中，於大觀念與小實行中——試觀查理第五之時代；另一個但又相同；請看查理之時代，漢普登（Hamptden）之時代，貝厄德（Bayard）之時代，西庇阿（Scipio）之時代，伯里克里斯（Pericles）之時代——女人所產者之時代。』（註二）

亞當士氏外界之環境與其想像上之觀念完全相反。多年之間，其生活有類威至威士（Worsworth）之詩改作乾燥但又流暢之散文者。幸賴心身上之大努力始於鄉村地方遼遠零落之法院中居領袖律師之地位。亞當士不斷旅行各地以追求其生活。其所作之日記除記其精到之政治論評與高尚之內省外又記其微賤冒險之故事——如何於沛然大雨之中週身淋濕而為寒氣所襲，為泛濫之河流飄出若干英里以外，以及於無窮無盡之森林中迷途若干小時；終日流蕩之後夜

來宿於何處，或擬宿於何處，又與如何可惡之伴侶同眠；於何處割麥飼馬，於何處放其小馬於路旁草原之上，任草侵其肩；如何於日中十二點一刻行抵親友寓所，正值印第安布丁，猪肉與蔬菜上棹之時。雖須贍家，亞當士依然關心時事。亞氏乃勃蘭特利公道測量員，日後逐級遞陞，獲爲貧民之陪審官，監督者與區務委員，一如其父生前所爲。一七六八年亞氏移居波士頓，此時波士頓大小僅與今日林肯郡 (Lincoln shire) 之波士頓相埒。以彼少年而無經驗之眼光觀之，此乃一大都會，有種種消遣與誘惑；且亞氏畢生之中未嘗一次感覺除寂靜快樂之勃蘭特利之海風與松樹外城市或其他任何地方皆屬舒適。其言曰：『誰能於波士頓街上讀書乎？吾不能忽此男子，女子，禽獸及車輛之大羣而鎮靜思考。吾之注意每爲新事物或新景色或新聲音所誘。一輛馬車，一輛貨車，一位夫人，或一位牧師無論何時皆足亂吾整頁之深思。』但因律師之位置與國事之嚴重——關於國事其所抱之意見雖少發表，然固盡人皆知，而且具有個人之勢力——亞氏又不得不居高等法院附近地方，不得不居殖民地之政治中心，而此政治中心不久即變爲帝國之政治戰場焉。

秀華爾此時已是馬薩諸塞之檢察長，當奉總督之命委亞當士爲海軍法院檢察長。當日海軍

法院檢察長本屬肥缺，由此可躋本州最有利益之事業，且係榮寵與爵祿之階梯之第一級也。但坦增德之新關稅此時正在實行，亞當士即以堅決但又尊敬之言詞答覆總督，謂目前國事凌亂，自覺不獲奉承政府之恩寵。四年後亞當士計算其所有之財產，除以二百五十鎊在城市置一邸宅并於鄉間購買二十英畝鹽沼以外所餘不過現款三百鎊。此時氏已三十七歲矣。而忒羅 (ThurLOW) 與韋登本 (Weddenburn) 皆於三十七歲躋至副檢察長之地位。約克 (Charles Yorke) 於三十七歲時位不過檢察長即覺遭時不遇矣。亞當士曰：「斯即吾學問上與事業上之致力所能成就者；一種致力幾損吾之生命者不只一次，而最後則毀吾之健康焉。三十七年之光陰奚止人生之一半，然已如此匆匆過去。繼此以往吾之感覺，精神，與活動力恐將退步。個人取得智識之時期業已過去，然吾尚須爲吾個人及吾之子孫起家立業也。此即亞當士此時以前所得之報酬，而亞當士於喬治第三不復統治英國以前已係美國之統治者，且繼續生活直至其子於當選總統之日丐彼祝福之時而後已。」

尚有一著名之移民其少年時代之培養離奢侈之生活更遠。約翰亞當士高祖父之財產目錄

證明亞家四代以前尚有一柄銀匙。但佛蘭克林則以錫匙用膳，直至日後成家之時其妻始爲購一盜碗與一銀匙，蓋藉口其夫應與其鄰人過同樣舒適之生活也。（註三）若彼而未曾承襲銀盤，則彼亦從其祖先繼承一種尤有價值之遺產，蓋其祖先就其歷史與性格而論皆屬最代表的美人良好之先驅也。十七世紀之時英國將其大部分堅強而又忠實之人民與一部分明敏而又冒險之人民授與新大陸，或不如謂爲投諸新大陸。佛蘭克林一家本屬諾森普吞郡（Northamptonshire）白由土地保有者之一族，皆係亂世最優秀之新教徒。當瑪利皇后（Queen Mary）御宇之時，本家家長以紅繩繫其英文聖經於凳下，而倒置此凳於其兩膝之間而讀之，同時一童子佇立戶隅，如見有宗教法院之執達吏過市，卽行報警。卜雅明佛蘭克林之父乃一堅決與熱烈之非國教徒，當英國特訂法律以禁止國教派宗教會議之時，彼卽挈其妻孥赴馬薩諸塞，期能自由信奉其宗教。其始在波士頓開設染坊，日後又製造肥皂與蠟燭。此家之性格以固有之聰明與質樸之公共心著稱於時。佛蘭克林有一叔發明一種速記術。另一叔仍居諾森普吞郡，自修法律，擔任當地要職，首先倡議舉辦市與郡之公共事業；久經鄉人視爲恩人，顧問，與著名之魔術家。彼提議捐款備辦一副鐘樂，此訊

其姪於七十五年後聞之深爲欣慰；又發明一種簡單有效之方法以免公有地爲河流所泛濫。『若佛蘭克林聲稱彼知如何爲之，則此事即將見諸實行焉。』固已成爲鄰里鄉黨之諺語矣。彼於其兄有名之子出生前四年少一日逝世。據云：『若彼於四年後逝世則人將疑靈魂轉生矣。』

當佛蘭克林於老來成名之後回顧前此出生時所處之物質環境，彼自有權利以其所具之內才爲可傲。若吾人不問歷史上少數專圖私利之人其畢生之生涯皆犧牲人類之生命與自由而幸致者，則如佛蘭克林開始之時所費甚少而日後之成就如許之多者實所罕觀。佛蘭克林在文科中學校肄業一年，後又在商業學校修業一年；此後即歸營家業，而開始於櫃臺上服務并供人差遣。氏深惡此種生活；其父慮其子放蕩不羈而赴海上，即挈之往波士頓各工場參觀，而示以工作中之接木匠、砌磚匠、轆轤匠、黃銅匠、磨刀匠，冀彼知其周圍之環境以後能自擇業。此兒年甫十二，到處學習，既已學習，則終身不忘而於後此七十年之生活中隨時利用之焉。父子二人皆甚明達，於是即決定爲印刷匠。子充印刷學徒，自茲以後即瀏覽所有曾經其手之書焉。他書尤爲彼之所喜者則購存之；若論膳食，則又有類一隱士，只食一片餅乾與一撮葡萄乾。省下之錢皆用以擴大其兒童圖書館。利

用一卷『旁觀者』(“Spectator”)求得一種古典教育，憑記憶重寫各篇，然後又就原文修改之焉；或又寫故事成詩，或改詩爲散文。佛氏自修數學，此外亦略通幾何學與航海術；又使此兩種科學日後大有進步，且常常利用之焉。

但最重要者佛氏曾自修論理學，熱心試驗若干種體系，直至自成一派，而在此派之中氏之優勢莫之與京焉。氏遍歷推理作用之各階段，自最初之階段，此時人每遭友朋之厭惡，至最後之階段，此時成爲勸告學大家。其始佛氏與人辯論以駁倒之，『破壞談話』到處與人爲敵，而不能收得一個信徒。其言曰：『吾之知此因讀吾父所藏宗教辯論書籍。吾默察所有明達之人皆不喜此，但律師，大學生以及曾受愛丁堡教育之人則屬例外耳。』稍後又見一冊色諾芬(Xenophon)之大事記(Memorable)，既爲蘇格拉底(Socrates)之對話之優美所迷，即棄去突然駁斥與斷然陳述之武器，而自爲一謙遜之詢問者。自此以後，彼能誘人讓步，而讓步之結果又非彼等所能預見——尤善誘所有未讀沙甫慈白利之特徵(Shaftesbury's Characteristics)與柯林之自由思想論(Collin's Discourse on Free Thinking)之人。本其研究此類書籍之所得佛氏得到種種斷案，

而此種種斷案使其能以暗示與歸納之方法而不以武斷之說明感化當日之波士頓焉。結果佛蘭克林覺其友朋咸具戒心，苟非先叩佛氏擬從答案得到何種推論往往不即答覆。於是佛氏又改變其談話之方式，而此次改變固變好而非變壞也。盡棄舊法而只保留謙遜之習慣，佛氏此後絕對不用「一定」、「無疑」一類字樣，同時亦棄去使用此類字樣時必有之傲慢態度。其所用以主張已見而確能伸其所見之詞句多屬「吾意」、「吾慮」、「以吾觀之」或「脫吾無誤則必如此。」氏又時常獎勵聽者自覺其所欲灌輸之意見彼等已早有之。若果如佛氏之所自信彼乃從蘇格拉底學得此類法術，則柏拉圖派之學說此時所結培根之果實至豐富；蓋欲舉一人其所經過之時間與佛氏等長而又能如佛氏教導許多之人躬行有益之事者為事良難也。

佛蘭克林氏躬行此類有益事業之地方非其本城。波士頓與整個世界相同，在相當時期之內亦曾叩其牙慧；但不久即失去其所產生之聰明之兒童。年甫十七，佛蘭克林即步行往賓夕法尼亞之首都，囊中裝滿襯衫與襪，但無金錢；左右臂各挾一捲麵包，且行且食。美人生涯發展之可能性可於佛氏早歲歷史之每頁讀之。與彼同一貧窮之摯友，論齒尚稚，不久即於世上大露頭角。其中一人

赴英，作愚人敍事詩（Dunciad）之雙句；撰威廉第三（William the Third）之歷史，深得查理福克斯之歎賞；且從標特伯爵求得一筆恩俸兩倍於約翰孫博士（Dr. Johnson）。另一人則成爲名律師，死時已致鉅富，此時尙不及中年也。兩人曩曾約定誰先死誰卽往訪後死者；然而膽敢出現於佛蘭克林之前之鬼尙有待於搜求也。

佛氏辛勤工作，在菲列得爾菲亞生活非常困難，在倫敦居住一時，生活依然困難，不久又返菲列得爾菲亞，過同一困難之生活。經過十載之後，終操文具商與印刷商之事業，且經營報紙，而此報瞬卽成爲一種良好之財產，而於每欄之四隅具佛氏之手跡焉。賴其辛苦與勤儉，盡償其初期合股之人，且償清其所貸之資本。此時已無須再以粥供其早餐，以半尾鯷魚與一片麵包供其晚餐；無須於鄰人自俱樂部歸來之時仍在燈下工作，無須於鄰人晨興之前開始工作；無須用手車推紙過市以供其所辦之報紙，不至除瀏覽書籍以外不能得休息與娛樂矣。自命運轉佳，佛氏卽以其偉大之精力，大膽之創造力，以及應付人類之手腕，以及一大部分加多之收入爲菲列得爾菲亞服務。一種計畫之後又繼以他種計畫；而每種計畫皆與地方之需要與民族之嗜好巧合。經過二十五年之後，

非列得爾菲亞不缺英國任何城市所有之物，且此外尚有全套制度，而此全套制度即經北方各殖民地紛紛仿效焉。

佛蘭克林之第一種計畫爲圖書俱樂部；圖書俱樂部爲捐款圖書館之母，而捐款圖書館曾提高美人談話之程度，「且使商人與農民與他國紳士同樣聰明」不久又創義勇消防隊；一種受俸警察；一所公立醫院；一個哲學研究會；一所學院，而此一學院佛氏目覩其成爲賓夕法尼亞大學；與一種紙幣，以彼對於公私信用所抱見解之嚴正而乃未及見此種紙幣日後淪爲賓夕法尼亞公債誠幸事也。佛氏又轉而注意公路之建築與掃除。當本市初有路燈之時，佛氏自定路燈之形式，而此種形式於英人今用煤氣或從前用油之處業已通行。氏又發明一種火爐，而拒絕火爐專利，自謂一生叨他人之惠不少，此時幸有機會報恩，而其報恩之方式又係鄉村婦女所能接受實喜不自勝。淮特飛爾特（Whitefield）固人人所願聽，但不受教士歡迎，故不得使用現有之講壇。爲對於宗教有所貢獻，佛蘭克林即提議建築一所會堂，任何教派之宣傳員願對非列得爾菲亞之民衆談論者皆可用之焉。

一七四四年對法戰爭之時，佛蘭克林即用其語言與文字以刺激賓夕法尼亞之愛國心，且引導此愛國心以入組織民團與建築河上礮臺之一途。氏以獎券方法籌款，而發行獎券之方法又甚巧妙而能吸引教友派教徒購買，蓋深知若不得其贊助則任何捐款計畫不能在菲列得爾菲亞產生重大之效果也。爲完成城上礮眼之武器，即請紐約總督克林敦 (Clinton) 發給大礮，而總督完全拒絕。但佛蘭克林與之同飲葡萄酒，至觥籌交錯之時，總督允許發給大礮八門，旋又增至十門，最後共捐十八門，連同礮車，以守衛德拉瓦河 (Delaware R.)。十一年後布刺多克 (Braddock) 往攻杜魁礮臺 (Duquesne Fort)，佛蘭克林應將軍之請求并冒財產上之危險出而組織運輸與糧食，而其組織之也實挾一種能力與先見與當日不幸之遠征之軍事進行完全不同者。迨失敗消息傳至菲列得爾菲亞而羣衆惶恐不知所措之時，殖民地當局——以爲彼既無所不知，則彼當知如何作戰——即請其防守西北邊境以抗印第安人之侵入。佛氏立時招募一隊兵士而統率之，又構築一排礮臺，而此一排礮臺之設計與建造使之非常滿意；及其歸來，即經美人推爲民團上校，又受本團鳴礮致敬，鳴礮時曾毀電氣器械之玻璃數塊，而電氣器械早使其名播於全部科學世界。

矣。

縱有少數軍務非佛蘭克林所能勝任，然而佛氏至少亦能對於擔任此類軍務之人進有用之勸告。佛氏所部之牧師訴稱兵士不肯參加禮拜。司令官立即提議牧師應於祈禱之時款之以酒；『自茲以後』佛蘭克林曰：『兵士無不準時參加禮拜矣。吾以爲此法勝於軍法上之處分不作禮拜者。』無論身往何處，無論所作何事，佛氏不斷計畫而從不猜度。當其建築礮臺之時佛氏察明有兵士兩人於六分鐘內鋸下直徑十四英寸之松板，而每塊松板可作三個長十八英寸之木柵。當其爲礮臺募捐之時，佛氏又用一種複雜之計算法而知於每二十四教友派教徒之中只有一人不願竭誠參與防禦工事。當淮特飛爾特正於某晚在審判廳盤梯之頂傳道時，佛蘭克林雜於大衆之中計算距離，終於查出人類之聲音，至少淮特飛爾特之聲音，至少有三十萬人皆得聞之。佛蘭克林曰：『自茲以後吾始信報紙所載吾曾於戰場之上向二萬五千人演說并誥戒全軍之故事，若在從前則吾常疑之焉。』

佛蘭克林之名譽既日益高，其官職亦愈重要，雖未受公家鉅額直接報酬，一七三六年當選賓

夕法尼亞議會之書記，翌年充賓夕法尼亞郵務局長。日後英政府發現殖民地之郵局負債，即派佛氏充美洲郵務大臣，別令一人輔之。此兩人每年收入合爲六百鎊，但使彼等能於郵局盈餘之中賺得此數。四年間收支不能相抵，兩人遂無所得；但四年後郵局依據理查書 (Richard's Almanac) 中「致富格言」管理時即開始獲利，而且逐年增加，直至國家之純收入三倍於愛爾蘭郵局之純收入焉。凡茲爲己而爲與爲人而爲者皆由於確遵一種常識之刺激，而此種常識無論事之大小殆不致誤，與一種人性之理解，而此種人性之理解則幾瀕狡猾焉。方其欲提出一種計畫之時，佛蘭克林盡摒其個人之虛榮，而將此計畫作爲多數友人之計畫提出，聲稱友人託其向大眾要求贊助此項計畫。爲調解敵人起見，若不幸其他方法完全失敗，佛氏即懇其爲效小勞，而小勞在禮貌上固不能卻也；此法蓋本「人曾一度爲汝效勞者必較汝所欲效勞之人願再度爲汝效勞」之格言。爲促進其所有事業起見，佛氏即利用其所創辦之報紙，而其所創辦之報紙既可觀，又可讀；又鑒於言論自由對於美國或有危險，佛氏絕對不許他人利用其報紙爲誹謗私人之工具。幸賴此類行爲，佛氏遂能完全實踐其老父之預言，因其老父曾語其子凡人勤於職守者必可立於君王之前而

不立於小人之前。佛蘭克林曰：『吾初不信吾亦能立於君王之前，然而日後果立於君王之前；因吾曾立於英王之前，且曾一度與丹麥王同席也。』

佛蘭克林素有躬行實踐之習慣，凡彼所舉以告人者，彼自身必實踐之焉。其詳記私德猶其詳記營業事務。氏制十二德表，第一德爲節制，第十二德爲貞潔；日後其友某教友派信徒勸其增加謙遜一種，蓋知佛氏爲人向來如此也。其言曰：『吾志既在養成此類德行之習慣，吾以爲不宜同時注意十二種以亂吾心，只宜一時注意一種；及吾既習此種矣，然後再試第二種，直至吾盡習此十三種而後已。』又因前所取得之某種習慣或有利於其他習慣之取得，吾遂依此見解排成之焉。及其充任郵務局長之時，佛氏自信確有理由懈其隄防，雖出外旅行之時仍攜小冊相隨以備隨時提醒焉。英國郵務大臣桑德威克，決不能如此修身進德，無論始於何種。

美國思想領袖，以及未來軍事領袖，皆受教於同樣嚴厲之學校之一級與他級。領導新英格蘭反抗印花稅條例之撒姆耳亞當士即係一喀爾文派教徒。其家教之謹嚴令人追憶第十七世紀前

半東方諸郡英人之家庭。氏遵守殖民地創立人之信條；而其視此信條真實而神聖一如殖民地創立人自身。其財產至爲有限。卽在此生活簡樸之城市，人亦多咎其無遠慮；然彼固有一種驕傲不以貧窮爲可恥者，又有一種廉潔非誘惑所能破壞者。亞歷山大漢彌爾敦 (Alexander Hamilton) 充某商店書記，克盡厥職，然此非其所志，故努力蓄積一筆學費以進大學。哲斐孫 (Jefferson) 承襲財產，又用其所承襲之財產以取得本城所能供給之最高教育；操一種專門職業；且依一種方法操此職業，結果年甫而立，卽成爲本殖民地之名律師，而此一殖民地非他，卽維基尼阿也。未來革命將士處境尤艱。帕特喃 (Israel Putnam) 與法人及印第安人連戰二十年，前後經二十陣；身披樵夫之衣，肩負火槍，腰繫斧頭，統率所部；右臂下挾一火藥角，腰間懸一子彈袋，及一冊袖珍指南以指導森林中之行軍（此蓋長官必備之書也）。帕氏曾親見其同志被印第安人剝去頭皮，被戰斧斫傷面部，又被縛在樹上而受炮烙之刑。從此類冒險，而此類冒險曾經邊境農民視爲比較艱難之工作，氏卽歸家造竹籬，不自覺身爲勇士，更不及料此日荒原上之經驗卽訓練之以備他日參加舉世聞名之革命戰爭也。華盛頓氏最幹練之副官格林 (Nathanael Greene) 乃八子之一，生於單層

之房屋。其父操某種工藝，并照料一片小田，同時又宣傳福音。班克洛夫（Bancroft）曰：『此子甚勤奮，長於運動，所有同年之人皆不能如彼之工於角力，跑冰，或競走，或立於其前而爲一清潔之農夫與熟練之工匠。』於彼所能於其鄰人間得到之文學指導與科學指導下，氏學習幾何，而且將其所學之幾何用於新國家之實際工作焉。氏又讀詩與哲學，而其讀之也有似此類書籍乃思想豐富而只有數冊好書之人所讀者。最爲重要者氏曾研究普盧塔克（Plutarch）與凱撒（Caesar）——而普盧塔克與凱撒皆屬一輩作家，無論於譯文或原文中來之希臘文或拉丁文中皆只對大事發生之前夕之勇士表示其內在之意義者。（註四）

其實行將肩負重任之軍事領袖正及時受其生涯上之訓練。當與彼同等之英國兒童正逃學而往新市場（New Market）或決定其第一件鑲邊外衣之顏色之年齡，華盛頓已在測量阿利根尼山（Alleghany Mountains）之流域。無論陰晴寒暑皆露天而宿，泗其馬以越溶解之雪所泛濫之河流；又如兵士遲早所學習即開始學習測度山外他方之情形，并決定此山之距離。年十九已治理邊境某地方；迨二十歲即開始作戰，率四十人以敵三十五人，結果戰勝，而此次勝利因其規模

甚小固與魁伯克之戰勝同一完全也。法國軍事領袖被戕，其所部或被射殺或被俘虜。茲事適發生於舉世和平之時，自立傳至歐洲，而令此少年將軍得倫敦社會之褒贊，自亦受人嫉妒與誤解。窩爾坡爾於其喬治第二回憶錄中述少校華盛頓告捷書之末段如下：「吾聞彈丸呼呼之聲，而此聲確有可以迷人之處。」其實公文中自無此語，因此篇公文就其有條理之簡單言之，固六十四齡之惠靈吞（Wellington）所能作也。多年以後，某教士叩以此段故事是否屬實。華盛頓答曰：「脫吾而作此語，則吾之作此語必在吾少年之會也。」

但其名譽深植其根於挫折之中，甚至深植其根於失敗之中；而其命運上此種不受歡迎之特徵彼不久即有理由認識之焉。一七五五年七月，從杜魁砲臺前之埋伏退出，所率三連維基尼阿人，生還者僅三十人；華盛頓外衣有四彈孔；此外又博得沈着應戰之美名，而此美名使之成爲全帝國之談話資料與維基尼阿之驕矜焉。（註五）在後此三年中，華盛頓以總司令之資格盡力保全其邊境與令名。就華氏個人而論，此蓋一種患難時節，難於忍受，但亦饒教訓。維基尼阿總督不願提高其位置，增加其薪俸，且各兵士與金錢；時時告以彼乃省軍軍官而非皇軍軍官；且躬爲軍事陰謀之中

心，而此類軍事陰謀則使華盛頓預知後值本國歷史最爲黑暗之會躬受查理李 (Charles Lee) 蓋次 (Gates) 與安諾德 (Benedict Arnold) 諸人之掣肘時爲況奚若也。但不久威廉庇得 (William Pitt) 爲相，此人深知美國之情形，卽堅持應以公道與平等待遇此輩負擔戰事大部分之責任與危險之移民。於庇得名義之下，華盛頓統率遠征軍之先頭部隊，而此先頭部隊卽樹英國國旗於杜魁礮臺之上，而對所有死於礮臺附近之森林中之英兵致最後之敬禮焉。經茲一次成功之後，其本省已安如窩立克郡 (Warwickshire) 而不至再受征略，而此少年軍官亦卽歸隱，除荷同胞之信任與謝忱外未膺何種懋賞。華盛頓曾受一種將略學之教育，此種教育爲公侯以外之人於二十六歲之年齡所罕有者，又受一種心理上與道德上之訓練，而此種訓練又係軍事上之困難雖至重大然乃未來之遭遇之最小部分者所不可少也。

此卽當日因其自身之責任心與鄰里鄉黨之請求而被牽入一種非彼等自身所計畫之衝突之正面之人也。其中若干生而貧窮，而所有各人皆生息於安閒與質樸之家庭。藉其私人之職業以博蠅頭微利，且爲衆服務而未嘗得何種報酬，就若干種情形而論，不但未得酬報，而且負擔費用。因

遠方之偶語彼等始知有所謂恩俸與乾薪；而爵祿與頭銜完全出其範圍，彼等未嘗或問此類榮譽所值幾何也。其出身與性格與英國內閣大臣之出身與性格完全不同；而當一類之人與思想與他類之人與思想接觸之時，彼等恐係危險之顧客也。當華盛頓與諸亞當士辛勤備至之時，造美國之命運使成此種出人意料之形式之英國政治家則賴完全不同之方法而躋通顯。彼等之躋通顯與權勢大體較易，雖所經之路比較曲折；或不躋通顯與權勢，而躋奉行王命之權力。喬治第三之個人政治制度早成一種既成事實，而希望於此種制度之下獲得一官半職之人生涯今已成爲一篇舊故事矣。『少年懷愛國之熱誠，自由迷之。彼爲自由著作，演說，飲酒。彼探索檔案，起草抗議，恐懼特權。入晚財政部祕書來訪。翌晨趨謁財政大臣。又入宮覲王，爲王之和藹所迷，提議召集國會，指摘報章之自由，投票反對大憲章，吻王之手以謝委，定製一襲萬壽大衣，於城市置一邸宅，於布拉文先（Mr. Brown）監視之下將邸宅佈成一座花園，不付報酬，賭博，被黜，要求三人之年金，被拒絕，覺憲法危險，又成爲一愛國者矣。』（註六）此段文字除政府中少數人外固可用於人人而無虞其成爲一種誹謗——蓋當日政府爲裴德福黨所操縱，關於法律問題又約韋登本之勸告，而韋登

本之信條卽自私自利也；關於軍事問題，不久將受澤曼爵士（Lord Germaine）之勸告，而澤曼爵士因不願派遣明登（Minden）騎隊已失衆望矣。夫一國有查坦與倍克一樣之政治家，康姆登（Camden）一類之法學家，以及具有昆威（Conway）與巴利（Barre）兩人潔白之榮譽與專門之造詣之兵士，而乃有此種情況，誠國家之大不幸也。有此大才而不用，有此呼聲而充耳不聞；而國家遂爲一輩不自信其所行之政策深合機宜之人所操縱而實行一種愚昧與可憐之政策。由內閣中最壞之一部分——不幸卽係較好之一部分——觀之，問題之是非尙不值一枝包裹香檳酒瓶之稿；而乃其中優良分子深知其所遂行之工作乃一種罪惡與愚妄者從事此種工作之時中心至感痛苦，良心亦受責備，同時其中若干人且不得不完成此種工作，因王欲之也。

雖然，就當日所有之政治力量而論，國王之勢力只應最後用以破壞協和。國王倘知美國臣民之必欲繼續視王乃依生爲英人與長爲英人之元首所當贊成之一種關係立於臣民之前則或有動於中。身係尊敬法律之民族，不欲侵害他人之特權，更不願自身之特權被人侵害，彼等遲遲不能察出比年以來國王利用英國憲法上主要之學說所實施之巧計。當母國政府虐待移民之時，移民

但責內閣，而欣然自信若國王竟欲擴張其特權，則其被誘而擴張其特權也，乃爲保護彼等。當喬治第三仍荷美人愛戴之時，喬治第三已失倫敦城及英國各郡之自由土地保有者之物望。一七六八年春國王而肯納他人之勸告，則必不出現於王宮之外。內府大臣正於接見室門前與憤怒之自由民彌爾得爾塞克斯 (Middlesex) 之大陪審官不願將暴徒交付審判；而朱尼阿斯不至過分誹謗國王或諂媚尉爾克斯 (Wilkes) 以投羣衆之所好。但卽在此一月佛蘭克林以書抵賓夕法尼亞通信員表自賓夕法尼亞所共贊同之一種情感時，猶謂人民既已忘恩負義而誹謗世界上最好之憲法與最優之皇帝，卽須準備加以懲罰。一年後佛蘭克林寓書其美國僱主報告下院不允廢止坦增德之關稅之惡消息時，仍慎重區別國會對於殖民地所懷之惡感與國王個人之抱負。『僕誠希望今茲所發生或日後行將發生之事故不至稍挫吾人愛戴吾君或保護此國之盛心。吾愧不能想像斯世有一帝王其性行較吾君尤佳，其道德較吾君尤足欽式，或較吾君尤關心民膜者。此間人民亦皆高尚而慷慨，愛護并尊敬自由精神，而厭惡所有專制權力。吾人固有無數好友也。』六年後初次流血之時——喬治第三以書抵其大臣，自謂深喜虐待移民之法律已獲通過而厭惡所有

仍對大西洋對岸之同胞表示同情或善意之英國公務員之時——此通信札以及佛蘭克林所作之其他信札悉在波士頓爲一英國官員搜去而賈往倫敦以供皇帝陛下之閱覽。而皇帝陛下讀此類信札之時獲知美人曩日所具之忠誠與愛戴今已盡成過去其感想爲何如耶。

佛蘭克林於上所徵引之文字中令英人得享美人對於英王所懷之善意實屬正當。當日移民對於喬治第三確懷善意，不但爲國王自身，或爲其假定的自我，亦因國王乃母國之大代表——乃大舟之舟長，而此舟曾載盎格魯薩克森種不可分之命運也。彼等愛王，因彼等愛其王國之名譽，聯想文學、宗教、信仰、習慣、遊戲、藝術、建築、景緻與領土也。此種愛戴曾經所有以爲其他皆源於英，而獨不願英人分派其自由而抽刀與吾人作戰之美人以動人之文字承認之焉。當日因情勢關係而不得不參加反英戰爭之人對英所懷之好感最好以亞歷山大伽丁 (Alexander Garden) 之生涯與著作爲例。生於南卡羅來那，後又赴歐受教育，及其成年之時則反抗其忠良派之父而於格林與亨利李之下爲革命而戰。晚年收集無數個人戰爭軼事，論敘忠實，但缺當日正在盛行而今日業已不見於美國文學之矜誇成分。「當日人士當猶憶一種實在情形。愛英之情感非常懇摯，凡移民所

認爲優秀者卽錫以英國之名。住居英國固大衆之志望，亦人人所懷抱之希望也。視英國爲可愛之避難所，只有此處始有和平與幸福可言。父之遣其子赴伊頓或威斯敏者皆云：「吾遣吾兒返國讀書。」若彼自身暫渡大西洋以覘其子學術上之進步，亦云，吾返國省吾子女。」

美國對英之敬仰多集中於王之一身，因英國大臣在殖民地聲名揚溢而又深孚人望者爲數甚少也。當日交通依然困難，於一百鄉間選舉區中無一選舉區會聞本區議員在下院之演說。甚至約克郡 (Yorkshire) 或康瓦爾 (Cornwall) 之人民對於常日利用可笑之方法傳來之演說皆不感何種熱誠；而就一般新英格蘭人而論威斯敏國會有名之人物不過純粹人名而已，非有他也。關於任何樞密院議員或普通貴族院議員彼等皆無所知且亦不甚注意；而其注意樞密院議員也不過堅持彼等只應固守大西洋之他方而已。但最後有一人焉其行爲可以表示其人，而其人之演說則到處流佈，且不因流佈而損其性質。挾其廣闊之胸襟，其敏捷之感覺，其賅博之智識，查坦知美國，亦愛美國；而美國亦愛查坦。自威廉啞王 (William the Silent) 以來查坦之爲美國效勞甚於任何君王之爲其國效勞；而美人亦以一種真正之忠誠報之。當災日來臨之時，美國希望查坦善用

其和解之力量以免雙方以兵戎相見。迨不幸戰事發生，又希望查坦能倡導一種光榮之和平。及其逝世之時——正承認美國方面所受之委屈，雖亦詆訶美人之宣佈獨立——美國不允承認有何可以寬恕此人之處，而哭之如喪其國父焉。

無論在美洲何處提及查坦之大名，其大名立即引起驕傲之回憶。於查坦領導之下，於一次極有結果之戰爭中，美人以同袍資格而非以補助兵資格與英人駢肩作戰。若查坦要求美人出金錢或物品以便完成此帝國之主張并保此共同之安全，美人欣然授之焉。某次出征之時，僅北方各地即出兵九千人。康涅狄格 (Connecticut) 不過一小殖民地而已，乃亦出兵五千人。馬薩諸塞 出民兵七千人，而且每鎊個人所得課稅十三先令又四便士。新稷西 人民每人每年各費一鎊。此即法人如何被驅出大湖與俄亥俄河之流域及支流也。此即泰昆得洛加 (Ticonderoga) 與克藍角 (Crown Point) 如何陷落，於是可進而包圍魁伯克而征服加拿大土地也。從前所曾為者移民願復為之，但使許其依其自身之方式為之。歷次與外敵作戰之時，英國每覺美國助英之能力加倍而其意志一如平昔之堅強。自一七七五年春至一七七八年三長年間堅決反抗英國全部兵力之殖

民地必能迅速應付歐洲多事時代，凡爾賽之宮廷所能派遣以收復加拿大或征服新英格蘭之軍隊。武裝船隻將以一種絕不厭惡該種工作之愛國心整裝出發，且將由體強力壯之海員充任船員，而此輩海員輒覺每遇戰時商船私掠視漁業尤爲安全而且大可誘人也。諸海將因殖民地海賊行蹤飄忽而陷於水深火熱之中，所有法國或西班牙之商人非有多足以引英國艦隊之注意之護送艦隊必不敢出現於聖多明哥 (St. Domingo) 或古巴 (Cuba) 之商埠之外，但當吾英之火藥未於地球上之表面燃燒之時而欲美國維持常備之皇軍，而此常備之皇軍駐屯美國境內且於英國國會所課而由英內閣所派之收稅員徵收之美國租稅項下開支則又一事也。英國政治家既知查坦行之有效之方法而乃建議利用日耳曼之傭兵或印第安之蠻民以強迫移民唐寧街偶爾贊成之思想防衛帝國誠不可解也。

由此觀之，美國在戰爭上之價值固甚大也。然而無論戰時或平時，美國對於英國之財富，勢力與名譽之貢獻超於世界上任何殖民地與其母國間之相互關係；抑此種貢獻尙在迅速增加也。已係最優之顧客，美國即佔英國每年一千六百鎊之輸出之四分之一以上；況美國之人口在二十五

年內增加一倍，而美人生活上之舒適程度視人數之增加尤速，則吾英對美之商務發展寧有有限量。但此大殖民地所反映諸母國之光榮不應依貨物之噸數與金錢之數目加以測度。凡真愛英國者皆樂道美國之繁榮。每大量之工業，如此普遍分配之舒適，如許之多之公德與私德皆源於吾人之家庭且於吾人卵翼之下增進不已彼等不覺驕矜非常也。

夫美國之社會與美人之性格不得於其一百五十年歷史之末繼續自由發展誠不勝遺憾者也。一七七五年開始之革命戰爭改變現狀而且擾亂和平；猶內戰所曾爲而且所必爲也。一七七六年與一七八二年間喬治亞（Georgia）與卡羅來那雙方黨人所感之相互厭惡，所加與所受之暴行曾於各該地方留下無法與暴動之習慣，其不幸之痕跡直傳至吾人今日；至於北方各省則獨立戰爭以前之安樂生活狀況竟被破壞誠屬不幸；因未來之改變恐不能改善之也。若國王以良牧人之資格而進慮其羊羣而不謀私利則誠不知國王將有何種舉措以裨益移民也。原移民所求於王者放任而已；且確有至理；蓋彼等有如地球上任何民族有追求滿意之理由也。佛蘭克林曰：「吾近漫遊愛爾蘭與蘇格蘭。在上述兩地，社會上之一小部分爲地主，貴族與紳士，非常富裕，生活奢侈。大

部分之人民皆屬佃戶，爲況極窮，生活甚苦，居於竹籬茅舍之中，而衣衫襤褸，不堪蔽體。吾時念及新英格蘭之幸福，蓋在新英格蘭人人皆係自由土地保有者，可以過問國事，居於清潔溫暖之房屋，有充分之食物與燃料，自首至踵有全套衣服，而此類衣服或卽家人所手製也。』(註七)

而彼等之得爲自由土地保有者實無足怪；蓋在新英格蘭耕墾地方不動產爲值至廉，而在邊鄙地方則幾不必有所花費卽可購置之也。南方土地價亦不昂。今日尙存有美國某馬克拉比(Alexander Machrabie) 致其妻舅之信若干通，而該妻舅卽能辨別好信與壞信，因彼卽腓烈法蘭西斯(Philip Francis) 其人也。一七七〇年馬克拉比由菲列得爾菲亞函詢朱尼阿斯何爲以『盡人所不能忍之信札致王，並詢朱尼阿斯爲誰。彼既對此有名之通信員發此驚人之言，又願以一百三十鎊之代價將瑪利蘭(Maryland) 一千英畝之土地售之，且謂俄亥俄河上之農田『賤如發臭之鯖魚』以慰之焉。(註八) 所有移民其資本在其四體者無緣嫉妒能購地產或承襲地產之人。原美國社會生活深受收入上之小變動與支出上更小之變動之影響。大省總督每年只須五百鎊，每日只須三十先令，卽能居於其城市公館與鄉間別墅而過舒適之生活，且置有馬車而膳食亦

甚豐贍。船上木工在美國大城之中日賺五先令六便士，包括一品脫 (Pint) 之酒之價錢在內，而此酒所含之酒精等於總督每日所飲之葡萄酒。菲列得爾菲亞學院院長教授拉丁文與希臘文，每年薪俸凡二百鎊；數學教授每年一百二十五鎊；而助教三名每人每年各支薪金六十鎊——皆按當地貨幣計算，須減去百分之四十始與英國貨幣相等。家內木匠或砌磚匠每日賺本地貨幣八先令，而此一數目與數學教員所賺相同，且兩倍於助教也。(註九)

大衆所過之生活皆甚舒適。人人皆享有當日最佳之物；而當日最佳之物去壞甚遠。(註一〇)

熱蕎麥餅、桃、大蘋果、煨雉雞或煨野鵝，以及家製越橘橘汁固家常之奢侈品。關於此點薩發藍先生 (Brillat Savarin) 曾於口味生理學 ("Physiologie de Gout") 中證實之焉。方其因法國革命而逃出本國之時，薩氏與康涅狄格某自由土地保有者同食花園、農田、與果園之所產。桌上所陳食品有一片醃牛肉，一蒸鵝與羊腿，有各種蔬菜，兩瓶蘋果汁，及茶，同席者有此著名之饕餮家，主人以及主人四位女公子。在過去二三十年間此乃新英格蘭自由土地保有者星期日與放假日之普通食品。歐洲所謂下等社會人士在美國咸較他處之上等階級少煩憂而多金錢。其子女讀書不納學

費，蓋由城市供給也；而鄰人之欲授其子以一種高等教育者，則每年所付學費不下兩幾尼。而工資賺得者得脫北方各州自古以來即已確立之特種奴隸——僕人對於主人所肆之暴虐。（註一一）

財產平等而特權全無，結果社交上之態度自然真摯，而不虛偽。今日之大人物在昔固其鄉鄰中之最卑賤者，而卑賤之人亦可望他日得爲大人物。美洲最優之律師詹姆士·帕特喃（James Putnam）七歲之時喜於驅牛前往牧場所必經之地方散步。佛蘭克林初爲貧兒而僅恃每週十八便士之工資爲生之時，即邀賓夕法尼亞總督與紐約總督之追求而或荷其恩寵。深信但能勤奮，則前途必有希望，故人皆早婚；而早婚結果兒女成行，個個皆康健而可愛。在美國家庭之內，當胎兒呱呱墮地之時，父母絕不憂慮。第一亞當士有子八人，此外尚有女若干人；其長子之家庭共十二人，而其長子亦有一十二人之家庭。佛蘭克林躬見其父之子十三人同席用膳，而此十三人後皆長大成人而結婚焉。其言曰：『就吾人而論，婚媾皆在童年；洎乎中年，吾人之子女已受教育，而在世界上各有歸宿；吾人自身之事業既就，晚境可以自娛矣。』

關於此同一之現象法蘭西斯之戚屬則不如此樂觀。其言曰：『良民互相嫁娶有似不能再活

一日者。吾以爲女子（在美國皆係政客）之決心生育小叛徒以抗英格蘭乃一種陰謀也。』在全部殖民地中，不婚絕無榮譽可言。獨身男子無論在鄉間或城市皆鮮慰藉與消遣。紐約之社交資源，卽就備受歡迎之生客而論，亦非不竭。馬克拉比訴稱「關於人民，態度，生活與談吐，一日所見卽足以抵五十日之所見。此地目前無娛樂。吾曾赴各處宴會，但所親炙之談論如出一轍——土地，葡萄酒，釣魚會或政治。此地人民喜作雙陸戲，一種聲音吾所厭聞，但在公共咖啡館中終日弗息。同時往往有十六臺至十二臺。吾以爲獨身男子住居美國誠吾所能想像之最不幸之人也。」鄉間旅館並不舒適，且若作爲社交談話或娛樂之中心，亦不可愛。亞當士所作此類旅館凡百餘家，卽謂此類旅館之顧客多嗜飲棕櫚酒與運動推舉地主以充下屆市議會議員之人，故旅客居此只覺齷齪與喧囂而不覺招待與供應也。

在新國家中所有樂事——所有物質上，智識上與美術上之快樂之設備——皆在家庭之內，而不在家庭之外。美國婦女已受一種優待，而此種優待足以表示其在人生大事上所佔之位置。彼等不必忍受習慣的與過度的謙遜，而此習慣的與過度的謙遜在當日大多數歐洲國家之中正代

替婦女應有之勢力與真正之自由也。十餘歲即已結婚，所受學校教育爲期既短，自甚淺薄。於有色羊毛之上刺繡豐饒之角與樂園之鳥，製造裝飾的貝殼之籃，和樂器而歌，固美國當日女子有時間學習而又能覓人教授之造詣也。但有似前此每代最優之女子，其最有價值之造詣在於管理家事之餘手執其所好之書津津讀之，其雙足則靠於爐上以取暖。就其文學上之嗜好言之，彼等自然落後；然此非其損失也。亞當士家第二總統約翰魁尼亞當士 (John Quincy Adams) 述其母如何精通其沙士比亞 (Shakespeare)，彌爾頓 (Milton)，德來登 (Dryden)，波普 (Pope) 與亞狄孫 (Addison) 又當其欲搜一句倡導近代自由思想之文字時伊即於楊格與湯姆孫 (Young and Thompson) 之著作中求之焉。亞氏猶憶六月十七日晚班克山 (Bunker's Hill) 之礮聲停止而馬薩諸塞開始估計其傷亡時，其母往叩家庭醫生約瑟華倫 (Joseph Warren) 以柯林所作以紀芬特訥 (Fontenoy) 一役受傷之少年軍官之名句焉。

吾人勿須取證於兒女與丈夫以觀革命時代之女子究竟如何。赴美贊助革命之正人君子立時察出美國婦女可貴之特性；而一種行爲理想比較巴黎市上流行之行爲理想難投過路兵士之

所好，而乃博得少年人之贊許，則此輩少年人誠有足多也。美洲獨立戰爭之遊俠騎士，個個勇武，竟與蹂躪全歐歸來之後，而於其自傳之中，述其於所侵略之國家中，征服美麗而不愛國之女子之浮誇者，同屬一族，殊難令人相信。拉斐德與薛舉返法之後，公然宣稱波士頓之女子，就美麗、優秀與才能而論，可與任何都會相比，而法國都會亦在其內。薛舉特述某社會之情形，而聞者皆爲驚奇不置。在該社會中，巴黎所認爲獻媚女性者，則以極平淡之名詞稱之；有身分之婦女，皆不挈隨從而於城鄉騎馬，駕車或閒行；十六齡之少女，願受昨日新識之客人護送回家，且與之閒談，有似客即其兄弟者然；最可異者，教友會某青年女教徒，身披白衣，頭戴紗冠，望之有如女神，而不似人者，乃斥其同行之法人，不應拋棄妻孥而操兵士之惡業，迨此人聲稱願拋棄其所寶貴之一切，而爲美國自由而戰之時，又力斥此說之不當。戰事告終，薛舉本其所有之經驗，與觀察作成美國未來之預言一書。氏早已洞見南北分歧之問題，勢必發生，而且形勢十分嚴重；預言容裕之後，將繼以奢侈，而奢侈之後，將繼以腐敗；但關於其所樂道之私德，則未嘗爲何種之預言。其言曰：「或將有人告我美國必不能長保此類簡單之德行，與此類純潔之態度者；但若果能保持百年，則無論如何已贏得百年矣。」

(註一)見秀華爾致亞當士書；一七六〇年二月十三日發。

(註二)見一八三八年七月愛默生在達得茅斯大學之演說。

(註三)凡讀美國革命史或草美國革命史者無不深德班克洛夫先生 (Mr. Bancroft)。其所著之美國史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博瞻已甚，又以一種優秀之自由精神臨之，此種精神因愛國心之所感動，但其範圍不為國家或時代之境域所囿云。

(註四)三十歲前華盛頓之聲名已揚溢於大西洋兩岸。氏生於一七三二年，迨一七五九年勒斯特 (Leicester) 大會與格林威克 (Greenwich) 牧師柏那比氏 (Burnaby) 於華盛頓購置味嫩山 (Mount Vernon) 之第一年拜訪味嫩山，遊覽之餘深為歎賞。該旅行家曰：「此地乃少校華盛頓之別業，而此一別業理應有此主人也。」

(註五)見「旁觀者」一七七二年一月十九日。

(註六)見佛蘭克林致巴德阿克 (Joshua Badcock) 之信札，一七七二年一月十三日。

(註七)見法蘭西斯爵士回憶錄 (Memoirs of Sir Philip Francis) 第一卷第四三九頁。

(註八)薪水數目見佛蘭克林歷次信札。此類薪水蓋得自亞丹斯密，而亞丹斯密如其作傳者所述曾住居格拉斯高 (Glasgow) 十三載，屢從本地之商人與地主調查美洲之情形。

(註九)一七六二年菲列得爾非亞釣魚俱樂部之菜單曾經賓夕法尼亞歷史學會發表。六月一日會員有牛扒、六尾蛋雞、一火腿、一懷胸、兩舌、兩雞餅、四分之一之小羊、兩羊頭、豆、生菜、蘿蔔、乳酪、醋栗餅、楊梅、兩加倫烈酒、與二十五枚檸檬。

且一季之內所食之物無不如此富厚。

(註一)○馬克裡比於一七六九年寓書法蘭西斯曰：「兄決不能想像在美州如何受僕人之苦。若君僱一良僕，則一月之內即已學壞。由鄉村出來之僕役皆驕傲而奢侈。輸入之荷蘭人既愚且笨。」見法蘭西斯回憶錄第一卷第四三五頁。

第二章 叛逆罪移轉管轄 波士頓之軍事佔領 商務上與財政上

之困難愈甚

此卽當日英國所欲以武力之壓迫而對之試驗一種政治政策之國家與人民也。內閣諸大臣不知真正之政治家拜倫 (Byron) 於「未來之最好先知卽爲過去」一語中所表白之真理；蓋此種試驗遇被試驗者爲英語民族之時未嘗一度成功也。當諸少將統治英國之時，英國卽實行此種試驗；而喬治福克斯 (George Fox) 之日記與蒲脫勒 (Butler) 之何第布拉斯 (Hudibras) 同時併讀之餘只有證明聖徒之不欲受紅衣聖徒之統治正猶罪人也。此種政策又於王政復古之後實行，此時斯圖亞特王室卽贊助主教之主張以抗蘇格蘭之結約者；而結果則於蘇格蘭南方全境破壞主教與斯圖亞特王室之主張焉。迨一六八八年政府以愛爾蘭軍隊實行威脅之時，國民所感之憤激與恐怖終於毀滅詹姆士第一 (James the Second)，正猶前此之毀滅其父者然。

今則與醫生至爲不利之同一藥劑，又用以醫治一種疾病，而此種疾病與從前之病不同之處，卽此次疾病尤不宜使用此種治法是也。新英格蘭人之性格，狀況與歷史既如上述，則彼等自必痛感侮辱而深怒之。此乃一種計畫就其性質而論，絕不能產生何種利益；而提倡此種計畫之人，中心是否希望產生何種利益，尙屬疑問也。馬薩諸塞之罪狀在抵制英貨，而以恭敬之言辭向國王請願，卽派遣五十團兵士，亦不能迫其必購英貨，或令其相信當初不應向國王請願，且英國政府行動之目的，原在於懲罰，而不在於勸誘。此其爲計性質上有類南特上諭 (Edict of Nantes) 廢止前之龍騎兵屯宿；在實行上或較爲溫和，因所用工具之種類有所不同；蓋英兵過好而不宜擔任此種工作，又過於豪俠與慈悲而不能以有效之方法行之也。但就某方面而論，英國武力佔領波士頓之動機，尙不如路易十四 (Louis the Fourteenth) 及其宗教顧問派遣龍騎兵屯駐新教徒房屋之動機。就此兩事言之，驕氣皆受挫折，皆不顧一切而謀佔上風，而同情心之缺乏，皆進爲疏遠與積極的仇恨。但法王至少相信使其臣民在此世感受痛苦，彼或能拯其來生之靈魂，而且必能消除國內邪說之玷污也；反之，喬治第三與其隔海人民間之爭執，則關於塵世之事。誠如伊利沙白 (Elizabeth)

時代某詩人於一句優美之散文中所言：「人或以爲公侯之靈魂視常人之靈魂可以比較重要之主張致之。其實彼等誤矣；彼等受同一命運之支配；同一之情慾左右之。同一之理由令牧師因十中納一之麥訴諸法律以破壞其鄰人者亦使公侯破壞全省而以砲轟城市焉。」（註一）

國王決心行使其絕對權；而美人亦願與之一決雌雄；就美人之事件而論，國王之所應付者爲一種民族深知他人對之理應如何，而自身對於他人又應如何，既不至失卻有利自身之任何一點，亦不至不積極追求有利自身之任何一點者。某有名之書賈曾語倍克於其所營之事業中除宗教論文以外運往殖民地之書籍以法律爲最多。布拉克斯敦之評註（Blackstone's commentaries）在美行銷之數與在英行銷之數相同。移民喜讀吾英法理書籍，結果乃往往於大西洋之他岸翻印吾英法學名著。倍克之研究美國與調查美國也與其日後之研究印度同一熱烈，即曾斷言苟非英政府採取慎重態度，則一種妨礙和平之狀況即移民之喜攻法律是也。其言曰：「此種研究令人敏銳，好奇，巧妙，敏於攻擊，長於辯護，且有種種策略。他國人民思想比較簡單，性情比較固定，故多憑實際所受之冤抑以判政治原理之非是；在美國則人民逆料禍害，而依原理之非是判定冤抑之壓迫。」

居遠方面逆料政府之稅政，且於每次腥風之中嗅得暴風雨之將至焉。」（註二）

時勢如此，美國之律師亦猶當地其他人士必須選擇其政黨矣。在政府黨中有國王所寵幸而常派在法院服務之人，以及正任或謀任殖民地之優差與肥缺之人；因美國之律師界有如今日愛爾蘭與蘇格蘭之律師界乃一種公務與一種職業也。但除此類例外大多數律師皆係愛國者；因每一愛國者皆係律師或自以為係律師也，本省之權利與自由早成爲馬薩諸塞之普通談話資料。博學之紳士在帕特喃旅館（General Putnam's tavern）或韓柯克餐棹（Hancock dining-table）所發之議論偶爾違反民意者營業必不發達；若彼不知如何勸告當事人勿觸刑章，則尤其如此。一七六八年某英國檢察長曰：「請閱此類文書，察明此輩美人如何精通皇家法律。吾不敢謂彼等曾有公然叛國之行爲，但吾信彼等距公然叛國之行爲只差一間。」（註三）領袖商人同時又係私販，即係波士頓律師最好之當事人。因此輩商人與財政委員發生爭執，於是律師即得鉅額律師費且有機會以逞其無礙之辯才也，其詭辯家之智慧因畢生精究商法上之複雜問題而大爲敏捷；且由此得來之經驗又教彼如何以政治家之資格更進一步而要求不但英人應有通商自由，即

美人亦應有通商自由。(註四)其公共之態度因偶憶昔日政府曾一度威脅其私人之利益而大形強硬。蓋印花稅條例之一種附屬目的即在對所有法律文書之製造課以租稅，因而妨害一般猛烈反對政府而身非官吏之律師之職業且剝削其收入焉。

母國商務上之繁榮已慘受損害矣。自坦增德之政策實施以還，移民即相約不購英貨；而運往新英格蘭，紐約與賓夕法尼亞之英貨之價值於一年之間驟由一百三十三萬鎊減至四十萬鎊。華盛頓於每年定例向倫敦購貨之時必囑其通信員除非國會條例取消則勿運英貨。所有不大慎重之愛國者自悔從前未曾遵循其矩矱。馬克拉比曾述兩賓夕法尼亞人定購拆細耳(Cheshire)乳酪與一大桶英國黑啤酒「不幸此類精美之食品於美國議案擬議之後由歐運出，結果委員會決定干涉。購者猛烈反對，但其反對亦屬徒然。彼等詛咒，發誓，踢腳，拳鬪，而且侮辱他人；結果則由委員會以乳酪與葡萄酒餉犯人。今日曾遣去一艘滿載麥精之船。無人能購買或收藏之。」無代表即不納稅之運動之標語出現於各地。某工匠因店肆被人搗毀即刊一緝盜賞格廣告，并語其同胞未得本人同意以前如何可取其貨財。最有趣者格棧維爾本係印花稅條例之提案人乃於生前死後受

坦增德所應受之誹謗。馬克拉比自菲列得爾菲亞作書曰：「吾以朋友資格決不勸格梭維爾來美度夏。此舉或有不利。」此時則一七六八年也。然而遲至一七七三年倍克因受維基尼阿人之託派一慣騎輕馬之童子時即寓書羅金漢爵士曰：「若可憐之格梭維爾至今尚在，彼必不讓英國騎手不締約而赴外方；或必令其納印花稅或國內稅以擔任此窮國之負擔并解救地主焉。」

所有由科克 (Cork) 或樸資茅 (Plymouth) 出發之英國軍隊決不能強迫美人購買英貨。且馬薩諸塞當日仍享有自由憲法，英政府之派兵駐屯，決不能促進殖民地政治之改善或解決。議會與國王間所發生之困難。兵士或將奉命執行一種職務；而此種職務顯在派兵之內閣計議之中。當軍隊到達波士頓之消息傳至倫敦之時，內閣之贊助者會同下院議長右側第一列議席之議員提議要求國王依據馬薩諸塞總督之意見將所有曾犯叛逆罪或不告發叛逆罪之人解往英國而於亨利第八 (Henry the Eighth) 之法令下受鞠。同時內閣大臣提出議案，旨在訓示總督就殖民地議員所採取之行動及其所通過之議案而論殖民地已犯叛逆罪矣。

此種提議使國會獨立派議員以及在經驗上確知由美渡海來英縱不計算歸程乃一樁如何

大事之人大爲震驚。庇得大戰時代統治馬薩諸塞之鮑那爾 (Thomas Pownall) 立即提出抗議；而其見解又得一合格而有經驗之航海家菲普艦長 (Captain Phillips) 爲之贊助。該兩人力陳強迫一人離其家庭、朋友、與事業，離開其人於此類患難之中所不可少之襄助、優容、舒適、與勸告，而行三千哩路，與其自身之證人隔絕，以便將其生命暴諸十二英人之前，而此十二英人未必即其平輩，未免暴虐與不公。此輩陪審官本非移民個人所認識，然必認識此輩陪審官移民始能利用其反駁之權利；同時陪審官方面自以爲理應合作以處治此違反法律之罪人，而此罪人之罪狀當局業已洞悉無遺，但若將此罪人交波士頓陪審官審理必得解脫。凡茲一切皆曾於下院言之，而內閣之黨徒甚不願聞，經過相當時間之後即狂呼以亂之焉。大多數投票贊成設立事實上必係一新法院者以管理一種行爲，此種行爲既經實行，已由一道追溯命令定爲一種犯罪行爲矣。國會於一夕之間實行此事，未嘗調查些微之證據，且又不允聞任何事與任何人。然而平素慣於應付尉爾克斯 (Wilkes) 與彌得爾塞克斯選舉人之下院對於有關人類權利自由與生命之事件宅心早已不公矣。(註五)

茲事在威斯敏下院雖不過一夕之遊戲，然由波士頓方面關係人觀之則乃完全不同之事也。民黨首領瞬即察出其自身之危險如何重大。彼等前此之所爲早使其運命，甚至其生命，受制於本省總督。無論此種打擊早施遲施或竟不施彼等不能一夕安寢。至於窮人，而其中大多數皆爲窮人，則遞解赴英無異毀滅。其唯一之保護，同胞之同情，此時已無力救之。若在昔日，總督鮑那爾於逮捕輿論領袖之前必須再思美之爲國，官府之權力須有輿論爲後盾而始強。總督未嘗或忘，曩者民衆絞殺波士頓印花分配員之芻像時，文官如何請求擊鼓以召民團，而上校如何答稱其鼓手皆在暴徒之中。逮捕撒姆耳亞當士或約翰韓柯克，即能得本人同意，并荷治安法官之贊助，由總督觀之，已屬難事。迨起解之時，導此兩人經過滿佈愛國者之街衢以抵碼頭則爲事更難，因碼頭四隅有百艘船隻，船上水手將悍然投巡捕與執法吏於水有似深夜投食糖於羅德島灣者然。今則軍隊業已開到，而載兵之船不至再行遠離；於是上述之困難已成過去。碼頭既有戰艦之大砲監視，而港內又多兵船，陸上則來福槍亦已插上刺刀，已無虞搶救或暴動矣。故所有反政府之要員皆知其自身之命運懸於一人之手，其人身爲國家官員，曾屢受彼等之侮辱與挫折；其人必欲視彼等爲私仇。舊日條

多王室 (Tudor) 法令之恢復，以便懸繩索於馬薩諸塞人民所信託之公務員頭上，實乃一種計畫與吾英內亂時期之逮捕五議員同樣可以激動公憤，而且最後又同樣愚妄與無謂也。

自軍隊登岸之日所有愛好安靜之生活者盡失安靜之生活之機會。約翰亞當士志在謀生——與地方公務無多關係且希望關係愈少愈好——目覩當日少數好事之徒利用有系統之方法努力鼓動下等社會人民與兵士間之仇怨殊不贊成。但就事實而論，每一階級，不受上級或下級之教唆，各有其反對軍隊駐紮本城之理由。波士頓本非一官僚社會，當地人民皆不受何種管轄，每人各以一種或他種方法滿足社會自然之欲望與需要以謀一日之溫飽。今則此地忽為一種最不妥協與最為橫暴之官僚主義所侵入。每平民二人即有兵士一人，而兵士唯一之職務即支領薪俸；執行日常事務，與服從上級官員。波士頓本屬民黨；而軍隊自高級將帥以至下級士兵除少數例外皆屬極端王黨。查理李 (Charles Lee) 在皇軍服務，卓著能聲，位至上校，猶憶某次一活潑之少年尉官面斥休謨之擁護神權與專制帝國。該少年即被一宿將帶去審問，而宿將責其不應語侵查

理第一，而且公然宣稱此種情感非食毛踐土之人所應有。（註六）此乃飯堂之信條；當斯圖亞特朝王室不致危其自身之時，願效法斯圖亞特王室之元首之時代實至不祥也。

軍界之社交態度視其政治意見尤與波士頓之空氣不宜。此種態度自茲以後已有進步，而在包括今日統率師旅之人之生涯之時代進步最速。現代英國軍官乃一優秀分子。方其從軍之時已受過相當教育，而在日後生活之中又不肯錯過完成自身職業上之能力之機會。當其在印度及其他殖民地服務之時，對人與事咸具世界眼光，同時又知檢點自身之行爲，期於國外保持本國之令譽。當其在國內服務之時，彼常與民團及義勇軍合作；參加其組織及其紀律；且充分原諒民兵當承平時代及初次作戰之時不能免之缺點焉。

但十八世紀第三四分之一之時代之軍官則又不同。當在德意志從軍之時，敵我皆屬正規兵；而就吾人之普魯士同盟而論則乃正規隊之正規兵，及其邁返英國，返於大教堂鎮之營房時，則在社交界活動，無一人焉操任何一種日工職業爲新英格蘭人所認爲最優者。既受此種訓練，又有此種交際，則一般不明事理與不懷好意之人自不願殖民地文武兩方之意見而鮮能以正當之方法

調解之焉。庇得盡力改良；但使其能覓得勝任愉快之將帥，則彼誠大有貢獻。小爵士豪（Lord Howe）於一七五八年率師以攻泰昆得洛加時——實則豪氏生前久率此遠征軍——即力謀以箴規及其自身之榜樣破壞軍中兩派。但當其於本團前戰線上與帕特喃之游騎兵小戰而中彈逝世之時，彼未嘗於聖羅倫司河以南留下一人力能或志在實行此大臣所抱聰明偉大之政策者。皇軍與省軍間之關係向不和睦，而美軍中之普通兵士每喜袒護其長官之紛爭。常泰昆得洛加戰爭之時，美國上校訴稱彼等未嘗奉命參加軍事會議而於命令發表之前有如軍曹亦不知如何作戰。哈得孫河上美國軍團之兵士自覺受英國上尉之侮辱，而其中或有一半自行解散而各返鄉里。維基尼阿某上校曾言某英國軍需長除發誓外別無所能——其實其司令官亦謂此人性行乖張，不幸而須與之合作——寧願自毀其劍而不能與之共事。此類事件，在冬季營房之內忍受不校者，又引起一種不滿，而此種不滿即於倫敦與波士頓間熱烈之報章辯論中發洩焉。

派克門先生（Mr. Parkman）於其夢坎與烏爾夫（Montcalm and Wolfe）之故事中對於英人與法人正規兵與殖民地之徵募兵，甚至印第安人之毀譽至為公平。氏論英國軍官曰：「其

中大多數皆係世家子弟，偏見極重而見解極錮，其世界之智識囿於本國某級人民，而輕視其他之人，無論此其他之人爲外國人或本國人。對於省民其態度爲安靜之傲慢，雖此種安靜偶亦因殖民地軍官方面無理由之自負而被擾亂焉。反之，省軍軍官，尤其新英格蘭之軍官，同樣褊狹，同樣錮蔽，懷有一種敏銳的驕傲與地方的愛國心，平昔又只知本國之功績與重要，見英國軍官之傲慢不遜深爲憤怒，而且此種憤怒即其愛護英國之盛心亦不能制之焉。』（註七）由此觀之，雙方皆有缺點也。不過英國軍應以身作則；若彼等而能欣然接受烏爾夫（Wolfe）一類正士之暗示，則其與美國同志接近必受誠摯之歡迎，而其友誼亦將備荷重視焉。

若當七年戰爭之時，雙方軍隊併肩作戰以禦共同之敵人時，正規軍與移民之間殊少睦誼，則吾人儘可相信當一七七二年與一七七三年之時，波士頓之事勢必無可樂。駐屯軍駐屯本地，以警告該城英國之臂既長且重，而其忍耐亦已竭矣。此種局勢自始即無希望，因此種局勢使仁慈之衝動無活動餘地，而且只有使兩方最壞之人露其頭角也。在英國軍團之中，在參謀部中，尤其參謀部老參謀中，亦有博雅之士願利用其社交才能以緩和政治上之惡感。如日後事實之所證明，在各級

與各種年齡之中尙有人焉精研移民之情形而能指摘其政府措施之乖方。亦有宿將曾於世界各地力戰本國之敵人者自覺不能懷恨移民，更不願苛待其所認爲一時迷誤之子弟。但缺望之冬令如此嚴酷卽托比叔叔 (uncle Toby) 亦不能化波士頓客廳之冰。民黨之男子與女子面貌冷峻，以拒英國軍官方面任何謙遜之表示或親暱之雅意。其中最優之官佐既因自尊心之作用而不願履不受歡迎之地，卽退入後方而任戰場爲害羣之馬所獨霸，而此輩害羣之馬在當日流行之幽默中自被良民視爲英國性格與行動之代表者也。

此類軍人，如研究英國古典文學之人之所熟知，時見於十八世紀之戲劇與小說；於此類小說與戲劇中其自足與傲慢備受作者揶揄，雖有時亦錫以一種活潑，顧此種活潑之痕跡在實際生活上又不易見。(註八) 於拜訪卡佛利爵士 (sir Roger de Coverley) 歸來之時與旁觀者先生 (Mr. Spectator) 結伴偕行之招兵官，侮辱唐尊 (Torn Jones) 之旗手，在拔斯馬車上所遇之上尉——皆屬一流兵士今已絕跡，但在昔日此一流兵士又到處可見，而多數安分良民，尤其殖民地之安分良民，皆曾受其害也。蓋當此輩軍官在美國社會活動之時往往輕視所有不穿制服之人。對於此輩

不穿制服之人彼等一律稱之爲「披山羊毛衣者」(“Mohairs”)——形容字至今尙令多數勇士傷心，因此輩勇士爲反抗英國之主張不只着破一套制服，而譏笑美人之無賴對此主張既多所玷污復少所裨益也。(註九) 在承平無事之日，在政府所不埋怨之城市，其輕蔑平民之舉則見諸小丑一類之笑謔行爲，而受此笑謔行爲之人皆經慎重選擇，雖未必皆曾公平選擇。菲列得爾菲亞某作家曾紀述某兩軍官因好惡作劇而聲名狼籍，蓋此類惡作劇一方面既少風趣，他方面又多不遜，且乃施諸外貌與職業兩俱和平之人也。結果兩人中之一人因在太歲頭上動土即受一番教訓，而此種教訓彼或不至遺忘也。

此類笑謔之性質，遇行此笑謔之人清醒時，不過略表歡樂時節彼等所敢爲者而已；蓋在當日飲酒過量乃一種天職，除性情非常堅毅而在軍中所居地位又非此輩戲謔之人所能幸臻者外皆不能免。馬克拉比於一七六八年與一七七〇年間已慣居此美洲警備地方者曾語其妻舅以享受此種特權所付之代價。馬氏從庇得礮臺(Pitt Fort) (杜魁礮臺經英軍佔領後改稱庇得礮臺)原書曰：「吾人在此備受優待，且除因優禮軍人每遇酌酒滋事必須設法和解外吾人所過之生活固

至安適也。」在紐約，每值六月四日，將軍必邀集所部官佐在家宴會以慶祝萬壽。在另一信中馬克拉比又述菲列得爾菲亞所奏之夜樂。「其情況如下。吾等聚集隊中軍官四五人在兵營內痛飲以取暖，將近午夜即偕同樂隊出發；經過大街，而於所欲推戴之女子窗下奏樂焉。」當一七七〇年此時雙方惡感已深，凡屬良好之英人皆望國王之百姓表示謙遜與忍耐以期效忠於王，彼被邀參加聖喬治日宴會，而此次宴會全城土着英人皆行出席。其言曰：「吾人應推總督居首席，但此會兩日前始有人提議。然而吾人聚集於一旅館，有煨牛肉與梅布丁，飲至酩酊大醉；所以慶祝聖喬治節也。御十字架，最後又赴賭場，而會場中所有之人咸歌『上帝宥吾君』與『統治大英帝國』與『英人打中』以及此類全無意義之歌曲，簡言之，遇有此類機會之時吾人之行為無不如此凌亂也。（註一〇）」

此類舉止，不受上級軍官之訶責，有時且由上級軍官暗中鼓勵者，必不能挽回一墨守先人成規之社會之情感也。何利斯先生（Mr. Hollis）——英國著名之古物學家與富有冒險精神之藝術收藏家，因早於此一方面工作，故頗著成績——乃美國大學之恩人，尤其哈佛大學之恩人。氏與美國主要之學者與牧師皆甚友善，甚親密。質言之，其在新英格蘭所佔之地位有似外國之領事官

(Proxenus) 在古希臘城市中所佔之地位。氏知舊日之移民；若當日內閣曾與之商榷，則氏必能導之與性行較優之人互通聲氣，而此輩人士比較破產官員與英國報紙領受津貼之通信員固勝一籌也。何利斯於英兵出發赴美之日之一月內作書曰：「吾以爲波士頓與馬薩諸塞灣之全部人民乃地球上最清醒，最明理，與最有道德之民族。彼等皆抱革命原理，且於印花稅條例發佈以前一心一德。愛戴漢諾威皇室」(house of Hanover)。何氏又謂彼等之舉止與談吐皆甚認真，而即因此認真之故比較無賴之公家報紙遂錫以波士頓聖徒之綽號；且如往日之聖徒彼等亦嘗迫害之滋味矣。雖身體上未曾受虐，但因本市此後充滿放縱與暴行，亦曾忍受道德上之痛苦。吾人不難想像一安靜之家庭從未於本派教堂以外聞何音樂，乃於半夜熟睡之頃忽聞菲列得爾菲亞式之夜樂，其感想爲何如也；深知若民黨之鄰人竟疑家中婦女喜此夜樂則晨興之時將見其前門塗黑油而插羽毛也。

因彼等非皆波士頓之聖徒也。在直達河旁之里巷中卽有粗暴之人一如世界上其他商埠者然；此輩暴徒盡係熱烈之愛國者，而又依其自身之方法檢查并保護他人之愛國心。不幸英軍兵士

所接觸之波士頓居民盡屬此類人士。夫兩派人民儘多類似之處，其利害又非相反，而其互相仇視之態度又由上方強施，而其間乃有不可越之深淵，誠堪痛惜。凡曾博覽軍事回憶錄者——而世界上軍官日記之多又莫如吾英——不至懷疑明登之兵士有如塔拉味刺 (Talarawa) 與薩拉曼加 (Salamanca) 之兵士皆屬誠實、仁慈而（在軍人生活之普通誘惑之下）又行已有恥之兵士，如曾負患病同志之行囊或推食以食饑餓之農民者。然而彼等深知其駐紮波士頓非為防護此城，而使波士頓人民厭惡則為常事。縱具若干悲憫之念，而此種悲憫之念亦因美人到處報以堅決之敵意瞬歸消逝。使彼等而係加布里耳 (Gabriel) 與密吉爾 (Michael) 所率領之一羣天使，則此一羣天使無論在魚街 (Fish Street) 與礮臺沼 (Battery Marsh) 固同樣不受歡迎也。其良好之品質被人否認或戲弄，其缺點被人偵察或張大。人之於庇得戰爭時代亟願招待兵士者，今則譏其為懶惰之酒徒矣。若彼等而於日間禮待婦女，則婦女無不避之若浼。曩者英人為美國之安全與偉大會泗過路易斯堡 (Louisbourg) 之大浪而攀阿伯拉罕之巔，然其所着之軍衣之顏色反被作為一種笑柄，斯世無一種狀況會如彼等職業生活上之狀況被人如此利用而又用之如此有效，以引

起厭惡與譏笑者，然而此種職業生活上之狀況又非彼等之過。鞭撻風俗之忤軍隊駐在地之人民與併肩作戰之同盟之仁心有時非力所能壓抑。此種情感在美國最強，因在美國個人尊嚴與不可侵犯之感覺較歐洲尤爲深固；且見於一種綽號之中，而此種綽號如日後事實之所證明，執戈衛國之士或自覺不能忍受也。（註一一）

英兵侵入波士頓，波士頓當局卽加以消極之抵抗，而此消極之抵抗既甚有效，亦甚刺激。諸大佐拜訪市議會，請其供給營房與糧食，市議會答稱依據法令苟非礮臺人滿則本城不自給養之責，而市議會與諸大佐咸知英兵之來非爲防護礮臺（礮臺建於灣內島上）而乃爲佔領城市，擾亂城市也。美洲英軍總司令給治將軍（General Gage）由紐約往波士頓，見兵士皆宿於公有地上之天幕，而新英格蘭之冬令瞬屆，將軍力持本城應備營房；然法律反對之，美國之法律反對之，而在美國誠如將軍自身所言人人皆研法律也。情勢所趨只得出高價租賃民房，并設糧食部爲軍隊備辦糧食，一切開銷皆由英國國庫支付。

兵士此時已駐城市之中心，毫無事事，只有洗刷其服裝；只有於公共地方駐防，而此公共地方

在軍隊未來以前固與柏克立廣場 (Berkeley square) 同一平靜也；只有與市民尋釁，而市民方面亦應其挑戰。人各以其最熟悉之武器爲最猛烈之鬪爭。撒姆耳亞當士發表數通信札，力言承平時代未得國會核准而遽設常備軍本屬非法；而美人在國會中既無代表自受一種軍事暴虐。英國軍官則口說筆述因市民之敵意所遭受之待遇；而大陪審官卽處以誹謗波士頓之罪。某大尉因戒其部下若有人手壓其肩須謹記自身攜有武器，而武器乃以備用，卽被法院傳詢何爲而發此言。兩方比較，下賤與粗暴之人民無不服從其領袖；而十八個月間侮辱與挑釁之事層出不窮，市街之上時見暴行，而暴行隨時皆將演爲血戰。一七七〇年三月五日晚，兵士與居民間發生短時間而又猛烈之遭遇戰，詭詐時間，雙方各用木棒與雪球。無何有人開槍，而平民死者五六人焉。此卽波士頓之屠殺也。被殺之數與五十年後死於曼徹斯特聖彼得廣場之數相等。而美國獨立之必因一次禍害而致并不較英國國會改革之必因他次禍害而致爲不確；且就此兩事而論不可避免之結果經同一之時期後卽變爲歷史上既成之事實焉。

假令實行分配此次事變雙方當事人所應負之責任，則其無謂之處正猶砲兵奉命攜帶明燈

入火藥庫裝取彈藥筒而火藥庫爆炸時判定責任之程度也。就雙方高級關係人而論，民衆領袖立即主張自身之無誤，并證明平民臨時之政略或較現在或未來之樞密院議員或大法官所能表示者爲優。當前急務即要求兵士撤至城外；而爲達此仁慈與公正之目的起見，彼等即以巧妙而又合理之手腕利用英國當局心中之憂慮，美國民衆空前之暴動。全夜鼓聲動天，鈴聲震耳，而街上充滿「本城居民出來出來」之呼聲。民衆步行，各攜武裝而怒形於色；人皆不肯歸家就寢，直至軍隊回營而肇事之大尉交與本州執行官而於判事之前受鞠而後已。翌晨人民召集大會，波士頓城內所有體強力壯之人以及由鄰近鄉間趕來之人無不參加。無流血，無暴行，甚至無詬詈。祈禱上天祝福後，即選舉公民委員會，而委以維持公安之責。一方面撒姆耳亞當士，華倫與韓柯克及其同僚，他方面副總督，市議會議員，陸海軍重要長官，終日會議。其間亦曾延會以便皇家代表私自密議，以便人民代表向繼續會議或佇立於會議廳與州議會間之空地之人民報告。此乃艱苦之鬪爭；但無須整理或批評之新理論。每小時由附近可以百計之市鎮紛紛遞至。白日如此，常晚之形勢自更險惡，雙方之討論遂決；天將黑對方允將全部軍隊調往礮臺，并於駐屯軍與市民間置三英里鹽水地帶焉。

公安之危險暫時固又避免矣；但尚有一事與羣衆之名譽大有關係。開槍之兵士應付審判；而未得文官核准擅自開槍之普勒斯敦上尉（Captain Preston）縱使地方上之意見中立或消沈亦處於危險之地位，爲一種適當之靈感所感動，上尉即請求約翰亞當士與約書亞琴稷（Josiah Guiney）爲之辯護。琴稷本一青年，擁護自由，正開始擔任重要之職務時乃於口頭上之戰爭轉爲子彈上之戰爭時逝世而其生涯遂斬。（註一）其所敬愛之父嚴囑其子勿受委託。而琴稷之答覆則具一種語氣，而此種語氣有時提高美國革命初期歷史超於通常歷史平準之上者。其子曰：「明吾天職之所在而履行之固吾志也。吾敢斷言吾父以及全體人民必有一日欣喜吾曾爲此輩屠殺吾人同胞之罪人辯護也。」亞當士年事較長，可損失者亦較多，同時又見羣衆怒目相視。後當八十二齡之時函答友人之詢問曰：「只因缺乏興趣與眷顧吾始不投軍。使吾而能得一隊馬兵或步兵，吾必係一名兵士也。直至今日吾猶撫衷自問吾應爲一懦夫或一英雄乎？」就身體上之危險而論，亞當士一再證明即當一身之生死繫國家之安危時亦不拒絕戰爭之引誘。就道德上之勇氣而論，則最有力之證據莫如躬爲普勒斯敦上尉辯護，并利用一種非常之勤奮與一種光耀之能力以取得

一種無罪宣告焉。(註一三)

一種審判，如此進行，如此結束，實殖民地方面一種高潔與忠實之行爲；而母國方面理應以同一之精神報之也。此一時機極宜於雙方澈底與永久之和解。當波士頓英兵開槍之日，挪兒斯爵士以財政大臣之資格於下院中提議廢止依據坦增德條例在美所課之租稅，但茶稅除外。此稅之保留引起內閣意見之衝突，而衝突之劇烈與的確爲從來所未有，所幸內閣未曾因此破裂耳。格刺夫敦公爵此時仍係內閣名義上之首領，正達近代世界開始希望公務人員在政治上應行慎重之年齡。此君命運不幸，三十歲卽任首相，而其所受之教育又不過倫敦市上無賴之教育而已；其婚姻更屬不幸，但不幸程度尙未達格氏當日之所應受者。公爵乃一政治上新進人員，於一皇家主人之下服務，而此皇家主人有一種政策，而公爵自身則無焉。其最大之不幸卽其缺點與愚笨曾經過去兩諷刺大家盡舉以告當世而又留與後人玩賞者。在國會之內批評格刺夫敦者爲倍克，倍克者最偉大之文人傾其畢生最優之天才以事政治者也。在報章雜誌之中格刺夫敦又受米尼阿斯之攻擊，而米尼阿斯之係一敏銳政客一如自來曾用文字爲主張公道之工具者。

此種教訓十分厲害。格刺夫敦怒焉覺之，今已注意毀其舊我，而盡力挽救其過去之不幸矣。由歷史觀之，其名譽已無法恢復。倍克與米尼阿斯已見及此，但彼猶得表白其良心，而彼即採取第一步驟以達此目的，而此一步驟之重要程度彼猶有勇氣依其真正之價值估計之焉。彼向內閣誠懇建議廢止一種假稅，而此種假稅課取之結果每年國庫實收不過三百鎊。同時保留此稅，則在直接方面因殖民地抵制英貨國家每年損失達五千倍之多；在間接方面——而所謂間接方面即猜嫌與厭惡，誹謗與擾亂，軍事準備與國家危險——則國家損失之大誠非人類所能估計。當日閣員性行高爽，而曾於文官生活，海上生活，及戰場生活上服務者皆贊助之。康姆登爵士贊同格刺夫敦；昆威將軍與格蘭比爵士亦然。有名之海軍上將霍克爵士（Sir Edward Hawke）脫未因病缺席亦必投同意票。反對之者為洛克福特爵士，高衛爾（Gower），韋茅斯（Weymouth），喜爾斯布羅——一輩人士即因此次貽害君國始不至湮沒不彰。設爾本已被逐出內閣，否則格刺夫敦或能佔得勝利，但決定投票操於財政大臣之手，而財政大臣因效忠國王遂忘其自身之天職而贊成保留租稅焉。

喬治第三指令挪兒斯爵士採取此種行動；但挪兒斯爵士自身不能不對國會說明此種行動之理由。關於與美和解之必要，爵士所言非常有力，且情感豐富，聽者皆為動容。無何即履行其不愉快之一部分職務，而悍然主張繼續徵收茶稅，所言至不動聽。昆威爵士力言全部條例應予廢止，而巴利與麥勒狄爵士（Sir William Meredith）亦然。所有明理達識之士皆以為此乃最後完全解決之時機，而非妥協之時機。喬治格棧維爾力暴一種之愚笨與不徹底，關於此種行徑，雖彼曾經大西洋兩岸之人民視為殖民地租稅之使徒，彼不允投票贊成以顯其自身前後矛盾。一時之內有似下院將自行處理此次事件，而加內閣以一種打擊為所有粗知如何統治之政府大員所歡迎者；但當分組表決之時贊成保留茶稅者佔六十二票之多數。蓋早已有人警告國王之朋友，準備國王之朋友，并操縱國王之朋友，而為王服務矣；然而彼等之受良史一致之排斥以此次為最甚焉。

政府之讓步不過一部分而且十分慳吝；然而即此不徹底之讓步亦產生良好之結果，而由此良好之結果觀之，苟英政府當日不吝拋棄所有美人所恨而無利於英之權利則兩方猶能永久和合無間也。紐約城較當日其他各殖民地最能忠實履行抵制英貨之協定，而其商業亦受相當損失，

此時即退出此種協定，而向美國定購所有貨物，但茶葉除外。一七七一年元旦庫柏博士由波士頓寓書佛蘭克林曰：「此信遞到以前先生常已聞三五事件之凶手普勒斯敦及其他兵士皆已宣告無罪矣。不但未受何種嚴厲或不公平之待遇，彼等且享受法院所能授與之每種可能利益焉。商人之協定已破。內閣已有好機會採取和平與慎重之計畫以應付殖民地而表面上又無威脅之痕跡焉。」就母國方面言之，寬容與審慎之閣僚必能得全國商人之擁護；而此亦大有理由；因此時最有裨於英國商務者莫如放任也。對美嫉妒乃一斑自以為比較商人尤通商情之政客所抱之情感，而所有深知商業之內容而恃經商為生者皆無之焉。就任何方面言之，倍克皆一商人，特倍克利用其智識與遠見以利國家而不以利自身耳。據云倍克辛苦研究商務問題有似彼將接受全帝國商務一大部分之利潤者。此時倍克挾其雷霆萬鈞之力答覆因懼美人競爭而生活上之快樂為所破壞之業餘經濟家之領袖。(註一三)「彼語吾人其海充滿船隻，其河充滿商務。此固實情；然而海上之船隻乃吾英之船隻，而河上之商務乃吾英之商務。美國之商人皆吾人之經理人；所有美國商人實際上皆係吾人之經理人；甚至大多數名義上亦係吾人之經理人。」依據倍克之意，美人以英國資本

經商、航海、耕田、專爲英人之利益工作而自身絕無所取，『但私人財產 (peculium) 除外，然而無私人財產即奴隸亦不肯工作也。』

關於貨物之生產與製造，此非競爭問題，而乃爲英國之工廠與熔爐取得一種實際的獨佔非任何物所能破壞者；除非英國公務人員干涉而移民憤而採取計畫以自身之工業滿足自身之需要。依據佛蘭克林之意見，移民本無何種重要之製造。『在馬薩諸塞只有一種粗羊毛，在家紡織以供自身之用者。玻璃與亞麻雖有人試辦，但皆失敗。羅德島州、康涅狄格與紐約爲況大體相同。賓夕法尼亞曾有一次謀設一亞麻布廠，但旋即放棄，因輸入之亞麻布較廉也。蘭加斯忒 (Lancaster) 有一玻璃廠，但只製造粗貨品以供鄉間鄰人之用。瑪利蘭全用英國製造品。維基尼阿亦然，不過偶在家內織棉布耳。南卡羅來那與喬治亞皆無。大衆紛紛議論勞力之昂貴，因勞力之昂貴而製造遂不能行。』此乃抵制英貨協定成立前之情形也。迨協定實施一年後，馬薩諸塞某市即製造女鞋八萬雙，販之往南方各殖民地與西印度羣島售賣。(註一四)佛蘭克林不斷宣傳但使順事勢之自然則有利之狀況勢必取得製造而確定製造之處所。其言曰：『設斐爾德在過去百年之間反抗全歐。』

然則設斐爾德、曼徹斯特、柏斯蘭 (Burslem) 與伯明罕儘可抵抗全歐，而且抵抗全美。長足以使每一有識之商人發財，但使喬治第三及其大臣知何時何地應採無爲政策。所有與美人有商務關係之英人對於當日英美商務關係皆甚滿意，而其滿意可於大西洋此岸之商人不甚注意英美之糾紛見之。當一七七一年全年及後此兩年英國國會史未曾報告所有有關該問題之事件之辯論。(註一五)在一七七三年年報摘錄中美國所佔之地位不及一欄。在一七七五年之歷史簡篇中美國事件則於一百五十八頁中佔一百四十二頁焉。

在大西洋之對岸亦復如此。殖民地大都默認一種苟安一時之協定，縱此種協定之根據在於承認一種包藏未來糾紛之種子之原理。新英格蘭并非一種例外。康涅狄格忠實之公僕約翰孫先生 (Mr. Johnson) 論曰：「人民似已倦於與母國爭論。但使雙方行動稍合機宜，則必能重新完全確立美國對英熱烈之愛護與尊敬，而美國對英熱烈之愛護與尊敬固遐邇聞知者也。」即就馬薩諸塞而論，誤事之總督亦於一七七一年報告人民願言歸於好。

雖然，尙有一種永久之禍根與亂源正在充分發生作用。當日舉國不肯服從歲入法，亦不喜此

歲入法；故此歲入條例實施上極感困難。海陸交通皆無系統；運輸與旅行皆由粗暴與敏捷之人沿無數而又時時改變之途徑經營之焉。警察力不足，組織亦欠完善；最重要者，國家徵收租稅之時感覺社會羣衆皆反對之。自身御三套刺繡絲絨衣服而在多維（Dover）岸上散步之貴族與國會議員下至參合私販之荷蘭茶與法國白蘭地而飲之墾德（Kent）與薩色克斯（Sussex）鄉村間之窮婦，稅關皆無黨徒，且苟非嚴厲壓迫，納稅人至爲有限。除誠實或懦弱之商人其銷路爲私販所破壞者外，除道德家將戒絕私販作爲一種善良之勸告宣傳而守此完善之勸告卽不至被誘而犯更大之罪者外，無人贊成之焉。此時之情勢佛蘭克林述之至爲明白：『世固有不願侵害鄰人但不惜欺騙國王之人也。雖然，相反之情形則無；蓋遲疑不敢違欺國王者決不至侵害鄰人也。』

在英倫三島之內無論何處該律之實施皆甚弛緩；同時在多數地方一般人民之公然倚靠私販爲生正猶蘭卡郡（Lancashire）之特紡織爲生也。一七七一年何爾累得（Holroyd）——後卽設斐爾德爵士（Lord Sheffield）——對楊格（Young）訴稱因人工缺乏薩色克斯之農事不能盡行。所有體強力壯之人皆受僱爲私販。彼等身充騎手與運送人，每人賺一幾尼，而不至有何危

險。故難望其爲八先令之報酬而工作也。荷蘭爵士所置之鄉間別墅在布洛斯退茲 (Broadstairs) 與馬給特 (Margates) 之間，橫貫一條道至兩白聖海岬間之海口之海濱之通路之頂。一隊海防兵住居宅內，蓋此時不甚需要之也。依據喬治塞爾溫所述。荷蘭爵士之僕人盡是公然之私販；而塞爾溫自身之僕人亦從彼等之手販得私貨以圖利。卡來爾爵士適於英國因美人拒納茶稅而與一半文明世界戰爭時充任英國代表而出席特別委員會。然而數年前爵士市內之宅第卽爲海關稅吏所包圍。蓋卡來爾夫人之轎夫猶其同僚每於倫敦之季節既過而無須再挑肩輿之時用其暇晷以私販茶葉也。註一六達得 茅斯爵士 (Dartmouth Lord) 在康瓦爾地方有一通信員，隨時通知爵士較新罕布什爾 (New Hampshire) 與緬因 (Maine) 之海岸尤爲近家之一部分世界此時正爲何事。此君之言曰：『吾專營酒業，而吾與同夥之間各出相當資本經營；但因周圍私販猖狂而吾人商業上之競爭者又爲吾人良心上所深惡痛絕之事，吾人所投之資本遂無所得。』此君又謂里斯本 (Lisbon) 之酒凡屬真正之商人必售每加倫四先令者今在國內則僅售二先令半。納稅之甜酒若非售九先令則進口商不能收回成本；然而願飲此酒者只須出五先令卽能致之。煙草商

故於衆目之下購入一磅完稅煙葉，而卽以此筆交易爲掩護而售出二十磅煙葉，悉從康塞（Quernsey）私販而來者。

無論在海上與陸上收稅吏皆不能敵私販。六十匹馬，各載一百五十磅茶葉，於朗月之下，經過康瓦爾以滿足德文郡（Devonshire）之需要。當其連續經過鄉間之時，私販特於夜間工作以示尊敬法律；然而康瓦爾沿岸羅列之小艇皆於白日營業。停泊廷塔澤爾角（Tintagel head）南方之收稅艦爲某私販所追。而王之船隻躲於帕得斯托港（Padstow）而其敵艦則懸旗，并鳴砲七響以慶祝勝利。此乃有四十四位代表出席國會以維護其利益及其禮俗之一郡之情形也。本國之情形如此，而內閣大臣乃主張帝國邊境半開拓之地方既有人抗納租稅，侮辱官員，則爲尊重公德起見應發動海陸軍隊以討伐之，誠可笑也。（註一七）

事有無可否認者在美國，尤其在新英格蘭，人民之仇視歲入上之要求繼續而且普遍。此種仇視由來已久。熟悉此一問題之某作家會稱此殖民地之商人與船舶主人於美國對英之抗爭中所任之職務就其行動之重要程度及此類行動之動機之純正而論俱被淺視。（註一八）彼等生卽承襲

一種慘酷之侵害，而當其愈能了解支配商業之力量時，或就若干種情形而論當其初次發現支配商業之力量時，彼等亦愈痛切感覺此種慘酷之侵害。克倫威爾氏識見卓越，不允桎梏或挫抑美國新生之商務；故在共和國之下美國商務之發達神速而幾於繁榮焉。迨斯圖亞勒王室踐祚之時，英國國會即開始採取一種愚昧立法之方針，而此種方針盡毀吾英之屬地與外國商埠之海洋貿易，而且（借用某名史家之言）故意消滅每種殖民地之製造行將與英國之製造競爭者。（註一九）

美人對於此種偏頗所感之因襲的憤懣，因此種偏頗繼續增加物質上之損害而未嘗或息者，遂使各派，各級，各黨之人合而反對財部之利益與保護此類利益之官員。紐約某君於美國革命爆發後貽書某君曰：『吾以爲凡此事件之責任應由長老會教徒負之。先生將問英國國教徒是否在内。然，在内；今茲言之，固彼等萬古之差也。但大體言之，彼等不過因私販茶葉或因存積乾貨過多不知如何付款而有關係而已。』（註二〇）湯姆斯韓柯克（Thomas Hancock）——約翰韓柯克（John Hancock）之叔，忘卻政見之不同而以大部分之遺產授之——乃一熱心之保皇黨員與一公然之王黨黨員。據云彼即擁資萬鎊。而其致富據云乃由於私販荷蘭茶葉而將其售與海陸軍

人。夫皇家律師於糾集陪審官之時既於懷抱此君之政治意見之人中求之，則不難想像遇有逃稅訴訟之時彼等自有機會取得有罪之判決也。無論何時收稅吏或稅關監視員違犯過失之時，審判廳內到處騰歡。當普勒斯敦案件正在審理之際，約翰亞當士正承辦某關員違法多收手續費一案；亞當士自以為此次辯論至為平常；彼竟勝訴；而羣衆與高采烈，爭告以此次辯論超其前此所有之努力，且從此之後將成爲第一流辯論家堪與羅馬或雅典之大演說家比美焉。

在過去十年之間，自喬治格梭維爾之勢力開始伸至帝國之遠方時，租稅之徵收非常嚴峻，而此種嚴峻於一七七一年夏且具一種侵略與激惹之性質焉。縱霍克爵士爲海軍大臣之桑德威克曾派一前名相同而又同隸一黨之官員統率當日駐美之有力艦隊。孟塔究 (Montagu) 新於飲酒之時獲聞斐德福黨之心事，往往用一類形容字發表其對於新英格蘭及其居民之意見，而此類形容字在一有秩序之戰艦上固難於事後聞之也。據云美國自由土地保有者住居二十平方呎之木屋者與之比較固一飽受教育而饒有禮貌之人。最不幸者，上將夫人之過於精明一如上將自身之過於粗暴。亞當士言曰：『伊再四批評議會與音樂會。』此一夫人果能御其所御之衣飾與衣服乎？

「喂，吾兒將與一女衣裁縫匠跳舞矣。」在彼等自身之間彼等即獎勵其所操縱之屬員採取一種傲慢不遜之態度爲一種高尚之公務所不應有者。

海軍有如每種專門職業亦有其逆境，而巡視羅德島州沿岸之加斯比號戰艦（Schooner Gaspee）艦長海軍少校即將旗艦之後甲板上所竊竊私語者公然實行。無充分之理由即勒令船隻停開而加以搜檢，非法攫取貨物，且於市場船隻開紐波特港口（New-port harbour）之時開礮射擊之焉。其待遇島上居民有類中古時代薩拉森人之待遇意大利沿岸居民，斫其樹木以充燃料，遇船員無鮮肉可食之時即牽其綿羊而去。被害人亦設法控告；案件當送交上將辦理，而上將贊成僚屬之行爲，且宣稱紐波特人民謀救船隻之時，彼將視之爲海盜而絞死之。此種答覆至爲愚昧，因美人不願長此受苦，而對於伸冤方法又不苛求也。彼等決定若果有絞殺事件發生，則一不做，二不休。一有機會，彼等即攀登皇家軍艦，放水手上岸，而於岸旁焚之。於是四處騷動。忒羅（Thurlow）以檢察長之資格以爲此種行爲視海上騎劫尤爲重大，且向本國報告此事之重大逾印花稅條例五倍。於是國王於樞密院會議之時下令羅德島州當局將所有犯人交與上將，意欲將其送至倫敦

審判也。但在漁船船員在老貝利監獄 (Old Bailey) 受鞠并於厄色克斯 (Essex) 澤地絞死以前，須將犯人送離那刺干塞特灣 (Narburgh) 而羅德島州老審判長霍布京 (Hopkins) 不肯下令逮捕。海軍上將孟塔究自身承認英國國會之條例——縱使此類條例乃復活之亨利第八之條例——非有武力贊助不能在美洲實施。而親善和藹之殖民大臣達得茅斯乃於暗中設法解決一種困難，此種困難，如某聰明而懷善意之通信員所語彼，若任其趨於極端，將使全洲重新着火矣。」

(註二一)

桑德威克與忒羅遭此失敗，自不肯默爾而息。若實施法律之人不受彼等之支配與命令，則法律雖好亦無所用。於是內閣大臣即令擬一通藥方以醫其所認為確係政治團體之疾病者；且照曩例，首對馬薩諸塞試此藥方。藥方規定馬薩諸塞之法官此後由皇家給俸，而不由殖民地給俸。撒姆耳亞當士立即察出此種提議含有重大之威脅性，且逆料此種提議所根據之原理含有重大之危險。經彼教唆之後，波士頓之愛國者即請各省市設立通信委員會以便防護其特許權利，并遍請全美立法機關助其抗此侵略，蓋此種侵略若幸在馬薩諸塞奏效，勢必波及其所有之鄰人也。馬薩諸

塞聞聲而起而維基尼阿議會本其所具之政治本能立即採取勇敢敏捷之行動；但在其他各處則響應既不熱烈，亦不普遍。打倒印花稅條例之精神不能於短時間內因一隅之事故再被喚起；而友與敵皆知此被威脅之殖民地，若不幸事勢惡化，則須準備以其自身之力量應付一切焉。

雖然，亦有理由懷疑母國是否將因茲細故而為猛烈之鬪爭。英國，無論國會內與國會外，皆倦於威脅此輩究係英人之人，其事件以英國榮耀之先例為根據，而又以英國誠實之方法主張者。在過去二年之間無一社會曾如馬薩諸塞社會之慘受倫敦方面及本國內部之敵人之惡意攻擊。於是反動發生矣。英國人民之大部分，乘一種尊敬之心，有時且具一種同情之念，靜觀美人依照憲法途徑反抗英人所認為一種褊狹而又煩擾之暴虐方法。一七七三年七月佛蘭克林由倫敦寓書馬薩諸塞會議議長庫清（Thomas Cushing）。其言曰：『觀於此間人民對美之感情，吾敢言其中不少吾人之友。所有異教徒皆贊助吾人，而多數商人與製造家亦然。即鄉間紳士亦漸覺吾人之重要，亦遂漸反對吾人一向所受之虐待，亦希望終能發現一種完全和解之方法。』

在此類情況之下，內閣似尙不至過愚而解救馬薩諸塞之孤立；而聯合所有殖民地對英為一

種突然而不可和解之失感；而強迫所有殖民地採取種種方法，勢必驚動英國之驕矜而破壞英國之好意者。然而此種功績固在政治策略之中。當日威斯敏正謀應付之大問題爲行將破產之東印度公司之狀況。母國政府大方非常，以有利之條件貸與款項，且許此後不堅持印度每年應向英國國庫納貢四十萬鎊。但於此類緩和劑之上，政府正有方法解救此有名之大公司之財政困難。當日棧房之中藏有茶葉以及其他印貨價值四百萬，而此四百萬之貨物自公司失一最有希望之顧客以來即開始存積至今。美國殖民地既依節儉之民族所贊成之一種方式反抗其財政上之危害，即從法國、丹麥、瑞典、尤其荷蘭，販運茶葉；被誘而參加此種商務之外國商人瞬知以其他東方物產伴同茶葉販至美國。據稅關人員估計，印度貨物對於國庫毫無收入，對於公司毫無利益，而輸入美國者每年達五十萬鎊焉。

此誠千載一時之機會。使內閣閣員而能採用東印度公司股東之建議而勸下院取消茶稅，則將因一次直接了當之行動破壞私販，撫慰殖民地，并救濟東印度公司。此時美國市場需茶正殷。茶本最便攜帶與最易調製之飲料，此時西方森林地方之多用茶正猶今日澳洲森林地方也。在人煙

稠密之殖民地地方，遇舉行大典之時，賓朋所飲之分量誠非吾人今日已不邀集多人，糜費鉅款，以事慶祝之一代所能信。而殖民地議會通過禁奢令不許死者親友邀其孤兒寡婦出外宴飲者不只是一省；無論由附近三十英里驅車或騎馬來弔之紳士所飲何物，女賓則一律飲茶。印第安人因無比較強烈之飲料，即每日飲茶兩次（註三）且無論彼等如何依戀其隔水之大父，亦不可假定彼等會設法擔保大父確曾收到彼等所消費之貨物之租稅。但使財政大臣肯發為坦白之懺悔與懇摯之歡迎，而大開已經半開之稅關之門，則一切皆可順利進行。國會開會未多次，而美洲或已解除東印度公司所有之困難矣。

一種直截了當之辦法非喬治第三及其大臣所能歡迎。王與大臣甯用一種計畫，於此計畫之下東印度公司得收回當日應在英國繳納之全部茶稅，同時財政大臣繼續主張美國應付每鎊三便士之茶稅。至其所抱之目的則凡於帛諾布斯柯特灣（Penobscot Bay）與塞芬那河（Savannah R.）河口間私運貨物之人皆能了解。此種聰明之計畫（誠如佛蘭克林所言）在於減少東印度公司之茶葉在英所納之租稅，以使該公司之茶葉在美能較外國所供給之茶葉為廉；同時在美則

維持租稅，幷保持國會課稅殖民地之權利。其言曰：「被等萬想不到人類非純憑私利行動，而以其他原理爲根據；彼等以爲一磅茶葉中之三便士便能制服美人所有之愛國心。」

不久彼等即發覺其錯誤。國王立意與美國爲難；當即定下種種辦法，而此類辦法，無論在其他方面爲況如何，確能達到該種目的。一七七三年秋滿載茶葉之船隻開往大西洋海岸四個商埠；幷函委各該商埠東印度公司之經理人或收貨人於貨到之時加以照料。開往菲列得爾菲亞之船因船主知此行不受歡迎，立即駛回英國。波士頓所處之情況已一再提及，此時不必詳述；一言以蔽之，即滿足某愛國者所懷茶葉是否可用鹽水烹製之好奇心而已。在查勒斯敦，茶葉則藏於地窖，全部霉爛有似將其浮諸詹姆士島（James Island）與薩力凡島（Sullivan Island）間之水道者然；紐約聞知駛來之茶船爲狂風吹出岸外之時，居民有似倫敦德黎（Londonderry）守兵之於盧淮爾（Lough Foyle）靜候英國艦隊，惟恐將無機會表示其愛國之熱誠，幷不弱於波士頓人者。上述諸大城——經各殖民地視爲輿論之習驗室與政治行動之劇場——今已決心採取一種非法暴動之政策，此種政策勢必傷及英人之自尊心，而使國會於後此若干年間成爲一般不顧一切危險

而必欲懲罰美國與侮辱美國之人之工具焉。

(註一)見威白斯特之馬爾非公爵夫人(Webster's Duchero of Maliti)第二幕第一場。

(註二)見倍克之和解演說。

(註三)見班克洛夫之歷史第三期第三十七章。

(註四)凡茲所述見薩賓氏(Sabine)所著美國忠臣傳(American Loyalists)卷首之歷史論文。其敘述革命開始時期數種職業中流行之意見既甚有趣，亦足以資啓迪焉。

(註五)當日之內閣爲一紛亂之下院所包圍。內閣之提案雖謂馬薩諸塞議會有叛逆之提案，顧乃不能提出馬薩諸塞議會之叛逆提案之證據以資證明。鮑那爾得倍克之助，否認曾有此項提案。「司儀員本於適當時間請人提出質問者即於此緊急關頭狂呼質問，質問。最後於清晨四時，全院在喧嘩笑語之中通過提案與請願書焉。」此乃一七六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國會史之敘述也。

(註六)見少將查理李回憶錄(Memoirs of Major-General Lee)一七九二年都柏林出版；第一〇一頁。

(註七)見派克門之夢坎與烏爾夫第二十一章。

(註八)刺干格蘭脫夫人(Mr. Grant of Laggan)身本熱烈之忠臣，方其尙係垂髫少女之時即與附近某鎮軍官結婚。夫人曰：「皇家美人在此警備。彼等道德高尚，思想溫和，雖未嘗諂媚土人之社會，亦絕不輕視其態度或意見焉。無何皇家美人之地位由另一營兵士取而代之。新團之軍官譏笑質樸之市民，但又用種種方法與之交遊，彼等伴

作正人君子；而當日浮滑之徒輒以此類舊笑劇中之正人君子爲模範，此類笑劇今日有審美力之人皆詆之焉。

(註九)見伽丁之革命軼事 (Garden's Revolutionary Anecdotes)

(註一〇)馬克拉比由庇得砲臺致法蘭西斯之信：一七七〇年七月四日；紐約，一七六八年六月四日；非列得爾菲亞，一七六八年三月九日；非列得爾菲亞，一七七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註一一)當後期戰爭之時，某少年移民論齒不過兒童，曾脫離皇軍塔勒敦上校 (Col. Tarleton) 之部隊。後被判責打軍棍一千，而死於杖下焉。某次美國哨兵見河之對岸有一襲紅衣，當即報警，熱視之下始知乃一英兵所棄之制服，蓋經鞭笞之後受傷之背痛楚已甚，不容再着衣服矣。

時日遷逝，棍責之驚動本國與大陸之民衆情感亦愈劇。當與拿破崙作戰之時，某營兵士因在西印度抱恙，又須再往窩爾克倫 (Walcaren) 受苦；即駐約克郡內之李本 (Ripon)。某兵士慘受鞭撻，其同志數人暈於行列之中，而爲一隊哨兵所阻而不得侵入行刑地方之民衆，即於兵士回營之時擲之。薩拉曼戰以後，吾英兵士凱旋馬德里 (Madrid)，此時有一犯人受八百鞭，施刑者爲本旅身體最強之鼓手與角手。城內人民圍繞被害者，且將授之以金，脫許其接受。英軍中某德國來福槍手敘述一八一三年阿利聖德 (Alicante) 附近之戰爭。其言曰：「居民向無機會觀察英國之兵刑，而砲兵之鞭撻大感動之。彼等切下綁兵之無花果樹，甚至拔其根焉。見美國革命軼事第一卷第七四頁與三九九頁；格林所著之兵士生活之變幻 (John Green, the Vicissitudes of a Soldier's Life) 第二章與第九章少年來福槍手之冒險 (Adventures of a Young Rifleman) 一八一

六年倫敦出版，第八章。

(註二)約翰亞當士所得之報酬殊薄，無論此種報酬爲職業上之收入或王黨方面之感謝。「吾以一載之憂勞以及審判期內十三四日最艱鉅之工作所得乃不過十九基尼。除此之外，則爲民黨之譏笑，諷刺，與貴籬；與王黨之笑話，而王黨一笑譖視其他一切尤惹人厭也。

(註三)見國家現況讀後感(“Observations on a Late Publication Entitled”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Nation.) 一七六九年出版。所謂業餘經濟家之領袖係指喬治格林維爾先生而言。

(註四)見佛蘭克林之信札，一七六八年三月十三日；一七六九年八月三日。

(註五)一七七二年會期當每年叛逆案正經過下院之時曾有人提及美國軍事裁判。

(註六)見歷史草稿委員會第十五期報告，附錄第四部；卡來爾文書(Carlisle Papers)第一七三頁與第二九七頁。

(註七)見羅林(William Rawlins)致達得茅斯爵士之信札，一七六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由聖科倫(St.Columb)發出。又一七七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由帕特斯托發出。歷史草稿委員會第十五期報告，附錄第一部。

(註八)見薩賓之美國革命時代之忠臣(Loyalist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by Lorenzo Sabine)第一卷第三頁至第一四頁。

(註九)勒啓先生(Mr. Lecky)於其歷史之第十二章中論英國與美洲殖民地間之商務關係，於四頁內述其性質及結果，而所述既明晰，又充分，而且無疵可摘。

(註一〇)依據國會條例編輯并刊行之美國檔案(American Archives, Prepared and Published Under Authority of an Act of Congress)此信之日期爲一七七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發出。

(註二)見達得茅斯尺牘(*Dartmouth Correspondence*)一七七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與一七七三年六月十六日。
歷史草稿委員會第十四期報告,附錄第十部。

(註三)見達得茅斯尺牘;一七七三年一月十九日。